

基督教的起源故事

瞰鳥的傳行徒使究研

事故的展發初最教督基

——編下「動運的大偉個一」據根——

著德體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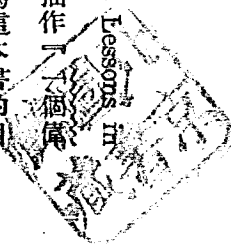
譯蓉鐵朱

版出局書會協年青

引言

兩年多以前，著者曾在青年協會書局出版了一本『耶穌的一生』(Twelve Lessons, The Life of Jesus)，本書所包含的二十課，就是一種補充。以上二書，都是根據着拙作『一個偉大的運動』——那是對於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的一種探討，計分上下兩編。我寫這本書的目的，一方面是要幫助聖經班的教員怎樣去研究使徒行傳，另一方面是要使個人研究聖經的，也可以拿它當參考資料。很希望讀者能因此對於新約發生興趣，從而作進一步的研究，使一生得到許多幫助。在研讀本書時，最好同讀『一個偉大的運動』的下編，但如果採用使徒行傳，亦無不可。本書的參考書，先是『一個偉大的運動』的某章某段，以後是使徒行傳的章節。凡是沒有名稱，而僅寫出章節的，便是指使徒行傳，如第四章一節至四節。至新約中其他各書，都是寫出名字的，如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一至五節。

本書一課中的材料，有時不能一次就教完，教員對此不妨自行酌定。本書不會把使徒行傳



引言

二

的故事全都包括，但大部分都在內了。

法。在研究本書時，最好預備一張羅馬帝國的地圖。每個學生若能自己畫一張，也是一個好辦法。

著者 於滬江大學

目錄

引言

- 第一課 耶穌的遺命……………(一)
- 第二課 人數雖少而精神却很偉大……………(八)
- 第三課 共同快樂的生活……………(一四)
- 第四課 老祭司和新運動的衝突……………(二〇)
- 第五課 第一個殉道者……………(二六)
- 第六課 逼迫不能阻止運動的發展……………(三二)
- 第七課 反基督教運動的青年領袖……………(三七)
- 第八課 反教領袖變成倡教領袖……………(四四)
- 第九課 彼得種族觀念的打破……………(五二)

基督教最初發展的故事 目錄

二

- 第十課 安提阿——基督教運動的新中心……………(五八)
- 第十一課 國外傳道的開始……………(六四)
- 第十二課 在小亞細亞的經驗……………(七三)
- 第十三課 基督教屬於誰的？……………(七九)
- 第十四課 保羅二次往外傳道……………(九〇)
- 第十五課 傳道者與希臘哲學家……………(一〇六)
- 第十六課 在萬惡的商埠創立教會……………(一一三)
- 第十七課 在拜偶像的中心地點傳道……………(一二〇)
- 第十八課 保羅末次到耶路撒冷……………(一二七)
- 第十九課 爲傳基督教而受審……………(一三六)
- 第二十課 一個帶鎖鏈的公使……………(一四八)

第一課 耶穌的遺命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下編第一章，一四一頁（使徒行傳第一章）。

一、耶穌被釘以後。見第一章，第一段。（使徒行傳一章一至五節。）

（甲）如果釘死耶穌的當局真的達到了目的，路加對於基督教的發展還有所記載嗎？

註：這二卷書，通常稱爲使徒行傳，是在基督被釘後四十年所寫的，那時基督教在羅馬帝國的傳揚是非常普遍，而羅馬當局也十分注意這件事。路加爲什麼寫這段歷史呢？

（見一個偉大的運動序文第五頁至第七頁。）

（一）上編和下編中寫給提阿非羅的信有什麼異同？爲什麼在下編裏沒有稱呼？（見序文第七頁，路加第一章三節，使徒行傳一章一節。）

（二）在第一句中『所行』和『所教訓』的是連起來的，這有什麼意思？耶穌的言行是可以分開的嗎？是否一致的？如果有人這樣問耶穌行了些什麼？教訓了些什麼？你對於這些問題

第一課 耶穌的遺命

二

能有一個簡單的回答嗎？

(乙) 爲什麼基督教的領袖被釘死了，而基督教的運動並沒有被毀滅？（見一個偉大的運動下編一三九頁，上編一三四頁，第十二課。）

(一) 基督的死亡和他代表上帝的使命有否衝突？請注意被控的原因「僭妄」。耶穌在世上常說是代表天父的，而且說天父是慈愛的；但是當他被釘的時候，天父並沒有救他脫離苦難，這樣就引起一般反對他的人說：他說褻瀆的話。（馬可十四章六十四節，利未記廿四章十三至十六節。）他這樣受苦，是否表示天父是沒有愛心的？（馬太廿七章四十三節；上編（按卽一個偉大的運動，以下同）第一〇三頁，第二段。）

(二) 使門徒相信，在耶穌死後天父並沒有離棄他，有什麼憑據？（見哥林多前書十五章一至十一節。）

(三) 門徒相信耶穌是復活了。這是迷信嗎？請把正面反面的理由都說出來。如果這是門徒故意造出來的謠言，這和他們的道德有什麼關係？

註：當門徒證明耶穌復活的時候，他們並不單單說：『耶穌從死裏復活了；』他們說：『神把他舉了起來。』（見使徒行傳二章廿四節，卅二節，卅六節；三章十五節，廿六節。）他們這樣說，可以證明他們相信在耶穌釘死的時候，天父並沒有離棄耶穌。在他們看來，耶穌願意照着天父的旨意，犧牲他的生命在十字架上，這就表明了天父的慈愛（見羅馬五章六至八節。）他在受審判的時候所說的（見路加廿二章七十節）並不是什麼僭妄的話，乃是實話（見羅馬一章四節。）

二、再行思想天國的意義。見第二段（使徒行傳一章六至十一節。）

（甲）門徒對於耶穌創立天國的希望，因着耶穌被釘而失望了。一個死人怎能建立一個國家呢？耶穌復活以後，他們對於天國主義的認識，需要什麼更改？

（一）在一章六節門徒問耶穌的問句中，表明他們有那四種關於天國的錯誤的見解（見一四一頁第二段，使徒行傳一章六節。）

（二）耶穌在回答中如何改正他們的誤解（見使徒行傳一章七八節。）

第一課 耶穌的遺命

四

(三)到底耶穌所說的天國是什麼意義？下面的定義對不對——「假如每個人都做天父的孝子，做人類的手足，那麼一個新的大同世界就產生了。這就是天國。」

註：門徒要耶穌一個人擔當實現天國的責任。耶穌把這個責任放在誰的身上？門徒希望靠着奇事神蹟能夠立刻實現天國。耶穌的希望和他們相同嗎？現在有一般基督徒時常談到耶穌何時再來。耶穌在一章七節的回答對這種好奇心有什麼糾正？耶穌在考慮一個新計劃不是自己會產生的，（也不是耶穌很神祕地把它帶來，）它的實現是靠着一般有耶穌精神的人。門徒的希望是祇限於自己的國，耶穌的希望是什麼？假如各國單打算自己的利益，甘願犧牲別國而救自己，那麼這個世界到什麼時候才可以得救呢？

(乙)普遍的見證運動（見一章八節）

(一)「你當爲我作見證。」這是什麼意思？這句話對於繼續耶穌的言行有什麼關係？見第一段第一句，使徒行傳第一章一節。

(二)言行和耶穌不相合的人，可以爲耶穌作見證嗎？把基督教的歷史溫習一下，舉幾個

例出來，並說明如果作見證的人言行不一，有什麼惡結果。假見證是怎樣作成的？基督教和教會有時如何使人誤解耶穌？

(三) 耶穌差遣他的門徒到各國各地去，叫人接受他的福音，他的引導，和他對人生的見解。這個舉動是否自負太過？耶穌所開始的運動，不能不和各國所有的信仰習慣衝突，他有什麼權利這樣行？耶穌為什麼不把這種運動限制於本國，而讓別國都有它們的宗教、哲學和風俗？耶穌吩咐他的門徒把他的福音宣揚在各國各地，這是否公理？基督教宣教的動機和理由是什麼？

(四) 耶穌能影響別人的能力是什麼？是從那裏來的？他應許給門徒的聖靈，就是這一樣的能力嗎？聖靈就是神的靈嗎？（見羅馬八章五節至十一節，約翰四章廿四節，加拉太五章十六節至廿六節，約翰一書四章十二節至廿一節。）「神是靈」——「神是愛」——「愛在那裏，神也在那裏。」各國政府治理自己的百姓或對付別的國家所用的是什麼能力，把這個能力和耶穌建立天國時所用的能力相比較。在社會上，用愛來代替武力有實際的可能嗎？

(五) 他們為什麼要等待這種能力？這種能力尚還無用呢？還是他們自己尚無充實的準

第一課 耶穌的遺命

六

備可以接受神的靈？接受神的靈該有什麼資格或條件？（見以弗所四章十七節，五章廿一節，歌羅西三章五節至十七節。）門徒用什麼方法預備接受聖靈？（見使徒行傳一章十四節。）耶穌的升天（見一章九節至十一節。）

在耶穌被釘之前，他的肉身時常和門徒在一起。這種的團聚是被時間空間所限制的。被釘後不久，他曾在某時某地向門徒顯現，而叫他們相信他是復活了。這不是完全屬肉體的，而是一種變形，他的來去無蹤，以及門徒不能立刻認識他，都是明證。在這過渡時期，耶穌要他們感覺精神的存在，正如肉身的存在。及至門徒十分體驗到耶穌的精神與他們同在，他就不再向他們顯示了。他和門徒之間，有一種屬靈的友誼，不被時間空間所限制，這種友誼能鼓勵他們去建設神的國在地上。『他升天了，』也可作這樣的解釋：『他如今是完全屬靈的。』請討論以下幾個問題：（A）現在我們既已知道地球是圓的，我們還能相信天是在地球上面的一個地方嗎？（B）天是物質的地位呢，還是某種的存在，不被時間空間所限制的？（C）通常所說『他曾照樣的來，』是不是耶穌仍會帶着肉身到世上來？（D）他離開世界的時候，身體是不是血肉做成的？

(見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五十節)(E)如果當時的門徒真的希望耶穌不久帶着肉身回來，他們的希望是不是錯誤的？(F)今日基督徒中有如此觀念的，是不是錯誤的？(G)現在的基督徒是否應當注意耶穌的精神常和他們在一起，使他們有能力去實行他的旨意？(見馬太廿八章十九至二十節)。

第二課 人數雖少而精神却很偉大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一四二頁，第三段至第七段，使徒行傳一章十二節，至二章四十二節。
一、在樓上的一羣人。見第三段，（一章十二節至廿六節）

（甲）在耶穌的門徒這羣人中，一共有多少人？（見一章十五節）其中有女人嗎？假如你走上了這樓上的房間，假如你看見這麼多人聚集在一起，你會意思得到，一個影響全世界的運動，可以從這裏產生嗎？（見哥林多前書一章廿六至廿九節）一個普遍的屬靈的革命可以靠着這麼一班無足重輕的羣衆嗎？

（乙）關於這房間的描寫，你以為它就是耶穌末次和門徒聚餐的那間嗎？（見一章十三節，馬可十四章十五節）這是不是馬可的母親馬利亞的家？（見十二章十二節）

二、縱然人數少，他們是充滿了聖靈。（見第四段至第五段，二章一節至十三節）

（甲）路加描寫聖靈降臨的現象是象徵的，還是具體的？（見二章一節至十一節）

註：請注意路加所用「似乎」和「好像」這種說法都能表明屬靈經驗的象徵。「風」是代表看不見的能力，希臘原文中的「風」和「靈」是一個字（見約翰三章八節）。「舌頭像火般的」這是表明絕頂的口才，極深的感情，足以動人之心的。「說方言」是代表福音與天下各國都有關係。

（乙）有沒有旁人對於這件事發生誤會？旁人怎樣的譏誚門徒？（見二章十二至十三節）你會聽過反耶穌的人怎樣譏誚耶穌教嗎？我們應該用什麼方法去回答他們呢？

三、彼得對於他們誤會的答案。見第六段，（二章十四至三十六節）

（甲）彼得以為這經驗的重要是在於感情的表現呢？還是有更深的意義？分析他所講的話，注意他所注重的地方是什麼，他所講的話像旁觀者所說醉酒的人所講的嗎？（見弗所五章十八節）

（乙）五旬節是聖靈第一次降臨在人間嗎？在舊約中不是說過神的靈附在先知的身上嗎？（見民數記十一章廿六節至廿九節，尼希米九章三十節）四福音中不是也說聖靈在耶穌的

第二課 人數雖少而精神却很偉大

一〇

身上嗎？假如這樣，五旬節有什麼特別的意義呢？

註：彼得所講的話中，第一重要的就是他所引約珥的話：『我要將我的話澆灌給凡有血氣的。』在五旬節以前，神的靈是附在特殊的人身上，例如先知，有宗教天才的人。但在五旬，——這是第一次，聖靈降在一羣平常人身上，這個團契，不都是先知，而是平常的男女老少，——他們團結的中心就是耶穌基督，他們能得到聖靈，就因為他們和耶穌基督有密切的關係。這個受聖靈的經驗，並不是因為聖靈有什麼變遷，神靈永遠是一樣的。這般人能夠有這種經驗，是因為他們內心有了改變的緣故。

彼得第二次的申說是關於和拿撒勒人耶穌的關係，在聽衆方面全是猶太人。我們很相信神和聖靈。但除了門徒，其餘的人都沒有感到神和耶穌有什麼關係，在他們的眼光中，耶穌不過是一個狂信的小人，應當釘在十字架上的，等他死了不久，就要被人遺忘。彼得反而公然的把這種錯誤指出：——說神把耶穌從死裏舉起，我們這屬靈的經驗就是從耶穌來的。『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神已經立他為主爲基督了。』（見二章三十二節至三

十六節) 這樣，神的靈和耶穌的靈就被證爲一了。既然如此，他們對於耶穌的態度必要根本改變了。他們從前以爲取消耶穌是按照神的意思，可是這是他們一個很大的錯誤，所以現在他們必須要悔改了。在新約，神的靈和耶穌的靈是分不開的(見十六章六至十節，羅馬八章九至十一節)。假如神的靈和耶穌的靈是合一的，那麼要知道神的靈的表現是怎麼的，我們得看耶穌在世上所表現的精神。當時的門徒，因爲原來與耶穌有密切的接觸，對聖靈的認識就不致錯誤。有人以爲聖靈的表現是一種奇怪的情感衝動，但是門徒所知道的耶穌並沒有這樣，神的靈在耶穌的身上所表現的是愛，是勇氣，是真理。他並沒有什麼不能自制的瘋狂。到這個時候，門徒既然充分的明白耶穌與神的關係，而且十分相信他是神所選擇的救主，他們就有接受聖靈的資格。在五旬節，他們對於耶穌的信仰和忠誠已經確定了。這個信仰使他們團結起來，而且使他們有耶穌那樣的愛和勇敢。這樣看來，人沒有聖靈的證據，不在乎發生各種奇怪的聲音，或是做出各種神祕的形態，而是在乎他所表現的行爲有沒有耶穌的精神，正如保羅在加拉太五章廿二、廿三節所說，聖靈所結的果子是

第二課 人數雖少而精神却很偉大

第二課 人數雖少而精神却很偉大

一一一

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假如一個人在禮拜堂集會時，經過了許多感情的刺激和興奮，但沒有耶穌那樣的道德，他就如同保羅所說：『人若沒有基督的精神，就不是屬乎基督的。』（見羅馬八章九節。）

（丙）彼得曾否說過，這種經驗是僅限於幾個人的，還是在某種情形之下誰都可以得到的？凡是耶穌的忠實門徒，都有得此經驗的可能嗎？見第七段（二章三十八至三十九節。）

註：這裏有一種新的力量，可以使人在地上建造一個新的社會。通常世上的國家，藉着武力和霸道才能建設成功，但是神的國——是藉着愛，不是武力；是藉着規勸，不是霸道；是藉着合作，不是衝突；是藉着團契，不是爭論。神的靈有良善的能力，這能力就是耶穌所有的；同時，凡一切接受耶穌而願意步他後塵的，都能得到這種能力——不論貴賤愚敏，或是社會上的地位怎樣，神的靈是創造的愛。當人有了創造的愛，他就去建設，去發展，去拯救，去改造，去改變人心，使他們和神有正當的關係，以神為生活的目標和中心，使他們和同伴有和諧合作的精神——這樣，神的旨意就成全在地上了。

(丁) 羣衆對於彼得的演講有何反應？當他們發現了自己有驅逐耶穌的罪惡，他們是否驚奇？（見馬太廿一章三十三至四十五節。）有多少人因此就反悔他們對於耶穌的錯誤態度，以及無理的拒絕，並且加入了教會？（見二章三十七至四十二節。）

第三課 共同快樂的生活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一章第八段，第二章第一至第三段；使徒行傳二章四十二節至三章二十六節，四章三十六節至五章十一節。

一、聖靈在門徒當中，他們就有弟兄般的生活。

(甲)把這個團體的生活詳細的分析一下，把一切特殊的個性都寫下來（見行傳二章四十二至四十七節，四章三十二至三十五節。）他們中間有沒有什麼心理上的反常或病態？

註：近日中國的教會中往往有一種危險：許多人以為屬靈的表現就是感情作用，門徒的生活和保羅的話就可以解釋這個誤會。（見哥林多前書十二章七節，三十一節，十三章一節至十四章四十節，十四章十二節，十四章三十二節。）凡有人爲了靈性上的自尊而分了許多派別，這樣做是不是否認了聖靈？保羅在腓立比二章一至十一節說明有聖靈就有團契，有紛爭就沒有聖靈（見約翰十三章三十五節，十七章十一節，二十至二十三節。）腓立比

二章一節，照原文應加以修改：『所以按照基督教的勸勉，按照愛心的鼓勵，按照屬靈的團契，按照慈悲和憐憫，我勸勉你們要意念相同，愛心相同。』

(乙)把門徒的共產生活和蘇俄的共產主義比較一下：

(一)什麼使人聚集起來？偶然的集合，暫時的集合，被迫的集合，和自選的集合有何分別？

(二)什麼使這般門徒集合起來？他們中間的關係是自動的，還是勉強的？（見行傳二章四十四節。）這個組織是單顧到他們自己的團體，或是階級的利益，而因此恨惡其他的團體嗎？他們彼此的幫忙中有強迫的成分嗎？（見行傳二章四十五節，五章四節。）如果是出乎強迫的，他們的內心會這樣喜樂嗎？

(三)今日的教會中有沒有表現當時門徒的這種精神和行爲？如果今日的教會能有這種精神，其結果能否如二章四十七節相同？爲何現在的教會往往受改良社會者的批評？

(四)基督徒對於財產該有何種見解？（見行傳四章三十二節。）我們是不是唯一的物主呢？還是我們僅是受托於神的？今日的教會應否保守這『按需要而分配貨物』的原則？（見

行傳二章四十五節，哥林多後書八章十三至十五節。）

二、叛逆於團契的。第三章第一、二節，（行傳四章三十六節至五章十一節。）

（甲）約瑟巴拿巴是誰？（見行傳四章三十六節，十一章廿二節，廿五節，卅節，十二章廿五節，十三章十二節，歌羅西四章十節。）

註：有一使徒行傳的舊版中記約瑟巴拿巴，而不是約瑟巴撒巴。

（乙）亞拿尼亞和他妻子撒非喇爲何要假裝效法巴拿巴的行爲？（見五章一至二節）

註：也許亞拿尼亞和他妻子是在耶路撒冷經商的，當他們看見門徒在那城裏的發展佔很重要的地位，他們覺得加入教會是於營業有利的，他們的計劃是要在門徒中得到些好名譽，因此而得益。這是不能避免的，凡是一件好的事，總有一些欺詐的人去摹仿它。這種偶然的錯誤是否能把整個基督教推翻？如果有人告訴你，他不作基督徒的原因是爲了有的基督徒是偽君子，你將怎樣回答他？沒有價值的東西有人去偽造它嗎？一切假冒爲善的行爲，動機或是目的，就是要不付代價而得相當的名譽。

(丙) 彼得對付他們的待遇是否太厲害？假如我們要基督教運動走上成功之路，我們對於欺騙、偽善、和不誠可以放任嗎？耶穌對於不誠究持何種態度？（見馬太廿三章一至三節。）對於罪惡的苛刻，是否與博愛不相符合？今日教會中，有否放任偽善的弱點？

三、對於乞丐的新態度。第三章第一至三段，（行傳三章一至廿六節。）

(甲) 乞丐有何種特性是很不易改變的？我們對乞丐的那種態度是否阻礙我們去拯救他們的？乞丐是否一個不能解決的問題？乞丐值得我們去拯救嗎？

(乙) 彼得和約翰對付這乞丐有什麼非常的行為？通常投錢給乞丐的人，他們會停睛看看乞丐而和他們談話嗎？你會和乞丐握過手嗎？乞丐最需要的是否金錢？如果他們也是人類，他們真正的需要是什麼？為何這種需要不能達到？

(丙) 彼得和約翰從何處得到這種新精神和態度，去滿足這乞丐的根本需要？從前耶穌遇見乞丐的時候，他們也在旁邊觀看嗎？（見馬可十章四十六至五十二節。）耶穌對於社會上被棄者的態度是怎樣的？從這件事上，請說出基督教對於個人的價值——無論他們在社會上的

第三課 共同快樂的生活

一八

地位如何——是什麼？

註：在近世科學昌明的時代，對於社會中被棄者的救濟，不論在物質上或醫學上，都增加了許多的便利，但試問有多少醫生或是科學家願意真正無私的去幫助這樣的人？在科學知識以外，我們還需要什麼才可以去救濟？在你的地方怎樣能建設對於被棄者的同情和助力？在這裏，基督的信仰有沒有相當的貢獻？如果有了同情和關心，有什麼實際的事是你可以爲他們做的？

(丁) 照第三章八至十一節的記載，你想這乞丐後來加入他們的教會嗎？你歡迎這樣的人加入你的團體嗎？

註：希臘人撒爾撒 (Celsus)，昔爲基督教的反對者，曾這樣的批評過：『凡是通達，聰明，有教育的人，不要想親近基督教，他們所要勸和他們所能勸的，無非是那些蠢貨，下賤的，無知的奴隸，以及婦孺。』你會聽過這樣的批評嗎？你該怎樣回答呢？

(戊) 彼得和約翰爲了那乞丐所有的事，很引起衆人的注意，他們有意要集中注意以度自

己的利益嗎？慈善的外套內，有時藏着自私，是嗎？彼得和約翰利用衆人集合的機會做什麼？（見二章十一至廿六節。）他們和羣衆所講的話，如果沒有勇氣會講嗎？彼得演講中有那幾處是最有勇氣的？現代對於基督教有什麼無理的反對？

第四課 老祭司和新運動的衝突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二章四段至七段，第三章四段至六段，（使徒行傳第四章，又第五章十二節至四十二節。）

一、猶太的官吏因門徒復興耶穌的運動而憤恨。

（甲）彼得遇見乞丐以及傳道的事發生在何地？那裏是誰負責管理的？他們怎樣利用聖殿而賺錢？（見一個偉大的運動，序第二頁。）他們爲什麼怨恨彼得約翰闖入他們所包辦的地方？爲什麼嫉妒彼得約翰大得人心的能力？（見四章二節，說明兩個理由。）

（乙）彼得是不是一個官長所認可的教師？爲什麼祭司們不許他言論自由？爲什麼他們不和他辯論，而用武力禁止他？

註：注意四章二節，「因他們教訓百姓，本着耶穌，傳說死人復活。」這般官吏祭司以爲把耶穌釘死了，就完了事，想不到有人在他們的勢力範圍內宣傳耶穌仍是活着。如果上帝真的

把耶穌從死裏舉起，這般自名爲代表神的祭司反而觸犯了神，他們肯犧牲他們的面子，而承認自己對耶穌的錯誤嗎？他們肯讓彼得約翰這般無知的漁夫公然宣佈他們的罪惡，以及他們不公正的行爲嗎？（見二章十四至十五節）

（丙）這般祭司所信仰的宗教，與耶穌和他門徒所信仰的宗教有何分別？

註：祭司們的宗教是一個祭物的宗教。在常人和神之間一定要有祭司作爲媒介。常人不能和神有什麼交通，祇有大祭司在一定的時候可以到聖所裏去和神接觸。百姓們獻禮物給祭司，然後祭司爲着他們向神祈禱。自然囉，祭司說起來，這些禮物——牛羊呀，油呀，香呀，是獻給神的，不是給他們的；但在實際上，獻上的肉都是給他們吃的（見撒母耳前書第二章十三至十六節，利未記二章一至三節）。因爲祭司成了人和神的媒介，衆人對於宗教的懼怕就可以被利用。如果祭司可以使人得福，使人免苦難，他們就可以從中取利，這便是他們的行爲，直到如今這是宗教裏常見的行爲。因此批評「宗教是麻醉人的藥品」也有它相當的理由。這樣情形之下，有錢的人就便當了，因爲他們可以多付些代價，叫祭司們多幫他

們的忙。這樣的宗教，祭司們一定要竭力設法，使衆人信仰他們，而沒有疑惑；要不然，迷信打破了，他們從中取利的根據也就消滅了。但是，你在四福音中研究吧，耶穌和他的門徒會否用過這種祭司所用的宗教，所用的工具？耶穌立過誰做祭司呢？耶穌說過，人和神的交通是藉着祭司的嗎？（見馬太五章八節）耶穌要人盲從他嗎？他是否要衆人愚妄，而因此利用他們的恐懼？（見路加四章十八節，馬太十五章十四節）這不是很明顯嗎？祭司和門徒的衝突，就是兩種不相容的宗教觀念的衝突：——一個代表自由，一個代表壓迫；一個是爲脫離祭司以及其他的束縛而爭，一個是爲着利用衆人的愚妄和恐懼而爭（見加拉太五章一節）。

二、被告反作原告。第五段，（行傳四章五節至廿二節）

（甲）把這次審判的情形和耶穌末次受審時的情形相比較，（見四章五至六節，馬太廿六章五十七節），並注意四章六節祭司任用私人的弊病。

（乙）審判官問彼得的第一句話中，你怎樣給彼得以脫出危險的機會？（見四章七節）彼

得以前在這個審判廳中有過什麼經驗？他這次爲何不像前次那樣的去應付？（見路加廿二章五十四至六十節。）什麼使彼得由從前的懦弱而變爲現在的勇敢？

（丙）試將彼得答辭的有理及勇敢和耶穌的回答相比較（見四章八至十二節，路加六章六至十一節。）

註：事實勝於雄辯。我們對於一般批評基督教的人，也祇好用這種方法來應付。反過來說，如果我們沒有作什麼工作，也沒有什麼被拯救的人作爲證明，一切理論上的辯辭有什麼價值呢？倫敦有一位牧師，有一次有一位無神論者來向他挑戰，在衆人面前辯論神存在的問題，牧師和他立一個條件，他將帶五十個人來——都是憑着他們對於神的信仰，叫他們由墮落而變成良善的——他要求這位無神論者也去帶五十個人來——憑着否認神而改變的，這位無神論者不能接受這條條件，於是辯論就沒有開始。（見四章十四節。）

（丁）怎樣被告反成了原告？（見四章十至十一節。）彼得在四章十二節中的申說是什麼意思？祭司們怎樣應付這控告？彼得是否知道這宣佈有什麼危險？基督徒說耶穌是天下唯一的

第四課 老祭司和新運動的衝突

二四

救主，這種論調是否太驕傲，太無理由？如果這種說法是假的，全部的基督教要受什麼影響？如果是真的，你願意接受他做你的救主嗎？

(戊) 這事以前多久，耶穌也在這審判廳裏受審，審判官看彼得約翰的行爲，就想起耶穌從前受審時的行爲（見四章十三節）。彼得和約翰是否真的是「無智無識的人」？你願意放棄如今的教育而和耶穌學習三年嗎？祭司們何故稱他們「沒有學問」？什麼是真正的受教育？大學中的學位是嗎？祭司們不是以爲耶穌也是無知的，你的意見如何？

(己) 彼得和約翰何故不肯聽從這般官吏（見四章十九至二十節）？他們聽從誰？祭司不是自稱爲代表神的嗎？什麼事證明這種自稱是假的？

(庚) 祭司們爲何定耶穌死罪，而不敢定約翰彼得死罪（見四章廿一節，馬太廿六章五十七至六十八節）？耶穌門徒的增加有無關係？他們第二次被捕受審的時候，有那一個有名的法利賽人出來替他們辯護（見五章三十四至四十節）？殺身可以減去真理嗎？他舉些什麼辯護的理由？這些理由在今日還能適用嗎？討論今日信教自由的問題，中國法律中有信仰自由的條文

嗎？國家應該統制宗教的信仰嗎？

（辛）彼得約翰第一次被釋後到那裏去？（見四章廿二至卅一節。）他們在祈禱中求神報復他們的仇敵嗎？爲富貴祈求嗎？爲長壽祈求嗎？第二次被釋後怎樣？官吏的咒詛停止了他們爲基督的見證嗎？

第四課 老祭司和新運動的衝突

第五課 第一個殉道者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三章第七段，第四章一至三段，（使徒行傳第六章，七章。）

一、司提反的個性。

看了這二章記載以後，請簡單地做一篇司提反的傳記，並拿下列的問題作為材料的結構：

（甲）司提反是那一種猶太人？是本地人，還是僑民？（見第六章一至九節。）他雖然是猶太人，但他的名字是希臘字，可見他是僑民。他怎樣會在耶路撒冷？他在耶路撒冷教會有什麼地位？（見第六章一至五節）

（乙）他怎樣成了耶穌的信徒和教會的教友？他是在原來一百二十人的中間呢？（見一章十五節）還是在五旬節後加入的？（見二章八至十二節）

（丙）他做基督徒的時候，他是三心兩意的呢？還是全心的改變？（見第六章五節至八節。）他是一個寡言而羞於作見證的人呢？還是一個積極的證人？

(丁) 教會付之以重任，是否顯明他的道德和本領？

註：司提反的生長，大約是在一個異國猶太人的家裏，他在家裏時常聽見他父親述說家鄉人怎樣崇拜神明。他時常歌唱詩篇，在國外的猶太人很喜歡唱詩篇一百三十七篇；他們都希望有一天，他能回到耶路撒冷的聖殿，和衆人一起過一個大節期，嚐試嚐試那飄泊者回家的滋味；但是，當他一回來看見聖殿裏鄙賤的買賣，他對於宗教的理想會不會因此而灰心？在這樣失望的情形之下，也許他遇見了耶穌的門徒，因此就知道了耶穌和大祭司的衝突。這衝突仍舊繼續着在耶穌的門徒和原有的宗教之間，一個富有理想的青年將跟從那一方面，這是很確定的。(當馬丁路得到羅馬城觀察天主教時，也感受同樣的失望。) 司提反是否像耶穌所講比喻中的人嗎？(見馬太十三章四十五至四十六節。)

(戊) 司提反在什麼會館見證他的新信仰？(見六章九節。) 把這些會館的名字在地圖上找一找，注意這些地方都不是在猶太國，這些會館都是僑民回國後在耶路撒冷聚集的地方。

(己) 司提反和那些僑民辯論些什麼題目？由原告的理由以及被告的辯護中，我們可以看

第五課 第一個殉道者

二八

出他的回答（見第六章九至十四節，七章全章。）司提反從舊約中祭司和先知的衝突，可以得到許多辯駁的材料。（見阿摩司第五章二十一至二十四節，以賽亞一章十一至十七節，彌迦第六章六至八節，又路加十一章四十五至五十二節。）

（庚）當對方不能用理由來駁倒他的時候，他們用什麼詭秘的方法去打倒他？（見第六章十一至十四節。）在今日，當一般拒絕新發現的真理的人堅持着自己陳舊的主張，不還是常用這種方法嗎？他們在控告的理由中用什麼說法，引起一般本地猶太人恨惡司提反？在他們的申說中有沒有真話？是似是而非的話嗎？通常羣衆熱烈的情緒是怎樣激動的？

註：聖殿是猶太人愛國心和忠誠的主要象徵，如果控告一個人凌辱了聖殿，就等於控告他不義和不忠，同時，假如有人要建議改變風俗，即使是爲了進步和公義，就有人要控他對於祖先的不恭。當時的人對於耶穌的態度亦然（見馬太十六章五十一至六十八節，二十七章四十節，約翰八章一至十一節。）

二、司提反慷慨的辯護 第四章第二段，（使徒行傳七章一至五十三節。）

(甲) 注意司提反的反對者是宗教的領袖有教育的博學之士法律的管理者他們並不是街上的流氓。

(乙) 分析司提反辯護的理由，指出在他的回答中那幾點是重要的。

註：他用了猶太歷史來證明下列各條：

(一) 摩西在當時被一般猶太人反對誤解（見七章二十五節，三十五節，三十九節。）現在這般自名為擁護摩西而反對耶穌的人，仍不免有當時反對摩西的人的同樣錯誤。（見約翰五章四十五至四十七節，七章十九至二十四節。）

(二) 摩西並沒有說他對於上帝的認識是完全的，而後人不能再增加什麼意見；而且摩西時常希望在以後有一位更大的先知降臨。原來摩西不是一個守舊的人，他正如耶穌一樣的革新，他並不像這般官長那樣的拘束，不肯接受新發現的真理（見七章三十七節，五十一至五十三節。）

(三) 至於聖殿的建造，是出於神的意思，還是人的意思（見七章四十七節）崇拜神是

否一定需要聖殿的，如那般祭司所說？（見七章四十三至五十節。）這般控告他的，是以講經爲業的，可是他們却忘記了經上所說的（六十六章一，二節，約翰四章二十至二十四節。）

（四）如果不看他們所自稱的，而看他們所做的，他們正是破壞摩西法律的人，摩西決不會加入他們的隊伍，不按公理而反對基督教。（見七章五十一至五十三節，馬太廿三章一，二節，廿九節至卅一節，馬太十五章八節。）

三、當局者對於司提反的演講怎樣回答他？他們能用恐嚇手段去嚇倒他嗎？爲什麼不能在危險的時候，他依靠着什麼？他們審判他是按着法律，還是一種暴動的行爲？在他臨死的時候，他和耶穌相同的地方怎樣顯明出來？（見路加廿三章三十四節。）他的祈禱對於敵人有沒有影響？註：在這很危險的時候，司提反得到一個啓示，使他確實相信耶穌真正是神的代表（見行傳七章五十六節。）『他看見耶穌站在神的右面這句話，』就是這個意思。主持這審判的大祭司不是神所委託的代表，這委託的代表便是祭司們所釘死的耶穌！如果耶穌真是神的代表，如果耶穌的個性真的顯露神的個性，那麼這些祭司們所想的神，和爲神所做的事

是完全錯誤了。他們應當自己拋去對於神的老觀念，以及他們所認為神要人做的事，要人對他的崇拜（見希伯來一章一至四節，哥林多前書四章六節）但是拋去老的觀念，這就是失去地位、勢力和財產——他們那裏肯做這樣的事呢？比較容易的事，還是把那批評他們的司提反除去，所以他們就把他用石頭擲死。可是「殉道者的血却成了教會的種子」，這害得更厲害，基督教運動的發展更興盛。英文的殉道者（Martyr）原來是「見證」的意思，但後來因為有司提反那樣犧牲性命做見證的人，所以「見證」變成了「殉道」的意思。

第六課 逼迫不能阻止運動的發展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五章（使徒行傳八章四至四十節。）

一、腓利在猶太人所輕視的雜種人中間傳道，見第一段（使徒行傳八章四至八節。）

（甲）因了逼迫產生了什麼好的結果？（見八章四節。）猶太人對撒瑪利亞人的態度怎樣？

（見約翰四章九節，路加九章五十一至五十五節，十章廿五至三十六節，十七章十一至十九節。）

（腓利本是一個猶太人，爲什麼他的態度是兩樣的？）

（乙）腓利的工作中，有那兩種工作？基督徒對於病人的態度，是不是特殊的？按基督教的原則，身體是否可以輕視的，如一個臭皮囊？（見哥林多前書六章一節。）在歷史上，基督教對於醫學的發展，有沒有特別的貢獻？在非洲傳福音的先鋒李文斯登大夫（David Livingstone）曾說：我的主耶穌是教師，也是醫生，我希望在自己的一生中效法他這兩樣。

（丙）腓利在撒瑪利亞的工作有什麼結果？（見八章八節。）對於你本身，或是你的家，你的

社會基督教會給予什麼喜樂？

註：雖然腓利也和司提反一樣，是被指定去管理飯食（見六章二節），但是在聖靈的引導和感化之下，他們的工作超過了這範圍。在外表上看來，他們的地位比較使徒們低多了，但在事實上，腓利是向撒瑪利亞人傳道的先鋒。在初期的教友中，像腓利這樣的「平信徒」對於傳道上很有貢獻。假如沒有像腓利這樣自願熱心的人，基督教在中國能傳得這樣普遍嗎？教會單靠牧師能興旺嗎？

二、邪術家想利用基督教 第二段（行傳八章九至二十四節）

（甲）把腓利和西門比較一下（見八章九至十三節）。同樣的，腓利和西門所做的事使眾人驚奇，但是其中却有一個極大的分別，就是他們怎樣利用羣衆的心理。這分別是什麼？腓利不要爲他自己得東西，不論是名譽或是金錢？西門怎樣利用羣衆的驚奇和迷信？他受洗有什麼目的？

（乙）彼得責備西門（見八章十四至廿四節）。西門會否想過彼得約翰是和他一樣的邪

第六課 逼迫不能阻止運動的發展

三四

術家嗎？（見八章十八、十九節。）那些慣於騙人的，自己有了自私的動機，是不是還以為別人也有如此的動機？雖然別人完全沒有私心的，但他們總以為每個人都有他買得到的價錢（見雅各一章九至十一節。）當他發覺彼得是不能為金錢所買的他，驚奇嗎？

（丙）彼得不肯受賄，是否因為他是富家子弟，不需要錢？假如沒有像彼得這種嚴格的人，社會上種種的賄賂，欺騙，手段，措油，能根本除去嗎？彼得對於西門是不是過分的厲害？如果彼得接受了西門的賄賂，或是僅取袖手旁觀的態度，基督教運動將受什麼影響？西門在英文中是 Simon，爲了他行賄的事，英文中又多了一個生字 Simony。你可以查查字典，看這字是什麼意思。你知道什麼 Simony 的事實嗎？

（丁）西門是真心的悔改呢？還是他懼怕着不良的結果而求救於天？如果他是真的悔改，他將怎樣行？他該放棄邪術家的職務嗎？在社會上有沒有職業是基督徒所不應該做的？舉幾個例。你知道有教友做這樣的事嗎？像西門這樣的受了洗，他實在是基督徒嗎？

三、一個非洲人發見了珍寶。見第三段，（行傳八章廿六至四十節。）

(甲) 如果沒有聖靈的影響，腓利會想得到非洲人也能夠加入教會嗎？

註：這裏可以看到，怎樣傳福音的範圍擴充到了猶太以外的人。聖靈在腓利心中，他就走到沙漠裏去，到最不容易遇見人的地方去。可是感動腓利的神，同時也感動了非洲的一個官吏，要他去尋求更好的生命，於是兩個人就接觸了。在通常的生活中，神感動兩個人，使那有缺欠的可以祇有經驗的幫助。如果你從沒有覺得過被神指導到那些需要幫助的人那裏去，這是不是爲了你尚未把你自己完全奉獻給上帝？像腓利這樣樂於爲神所用，聖靈當會給他們意想不到的機會。

(乙) 這個埃提阿伯人是怎樣的人？他到過那裏？他是一個有學問的人嗎？他是不是對於本國的宗教有什麼不滿意？他是否很謙卑地尋求真理？腓利遇見他的時候，用什麼方法去接近他？（見八章三十節。）

註：埃提阿伯即亞比亞尼亞

(丙) 這兩個人一定有很長時間的談話，可是聖經中祇記了幾句話。把以賽亞五十三章完

第六課 逼迫不能阻止運動的發展

三六

全念一念，就可以知道這太監所讀的經是什麼。把太監和邪衛家西門比一比，什麼地方可以看出他們的心是大不相同的？

註：有一個傳說：這官吏回去後，把福音帶給自己的同胞，又勸埃提阿伯的女王信道，他學了腓利的樣，成了一個自願的耶穌的見證人。如果一個人老是不肯把他的信心和別人分享交換，他能算是一個真的基督徒嗎？

古時候有一個聖徒說：『一個人充滿了愛心如同火焰，可以把別人的心燃點起來。』

第七課 反基督教運動的青年領袖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四章第四段，第六章第一段。

又使徒行傳七章五十八節，八章一至三節，廿二章三至四節，廿六章二至十一節，加拉太一章十三至十四節，腓立比三章五至六節。

一、本着良心，但走錯了路。見四章四段，（行傳八章一至三節。）

（甲）在基督教發展的故事中到了這一個階段，路加介紹給我們一個人物，他是後面故事的中心人物。開場的時候，他是那般害死司提反的人們的領袖，他極端反對基督教的運動（見八章一節）。他是誰？他為何這樣竭力的反對新道理？

他怎樣做成了破壞教會的領袖？根據上面的章節，做一段他青年時代的小傳。

（乙）掃羅生在那裏？他是屬於猶太人那一個階級的？他到耶路撒冷來幹什麼？那一個有名的法利賽人是他的老師？（見五章三十四至四十節。）在同學方面，他站在什麼地位？他對於猶

第七課 反基督教運動的青年領袖

三八

太的宗教文化有什麼態度？他做學生的時候，他的品格怎樣？他對於道德的觀念，法律的忠誠，以及對於猶太教規則的附從是否可讚美的？如果你是他的同學，你說他是君子還是小人？（見加拉太一章十三至十四節，腓立比三章五至六節。）

（丙）掃羅在那裏和司提反第一次見面？（見六章九節，廿二章三節。）注意大數是基利亞的大城，不是猶太本國的地方。正如中國在大城中有各省的同鄉會，同樣的，寄居在異鄉的僑民回到耶路撒冷，也有他們的會館或會堂。請將大數和基利亞在地圖上指出來。

（丁）當掃羅和司提反見面的時候，他對於這新運動有何感想？掃羅為什麼反對它？他這樣行，是本着良心嗎？（見廿六章九至十一節。）一個人會不會憑良心做事，而做出不對的事情？單憑良心就夠了嗎？各人良心不同的時候，拿什麼做標準？我們還需要什麼？

註：正如司提反一般，掃羅不是本地猶太人，他是僑民，僑居在羅馬國的。他的猶太名字叫掃羅（見六章一節），他的外國名字叫保羅（見十三章九節）。祇是他的背景和司提反有所不同。因為司提反是被選為管理飯食的人，他不是學者，也許是商人；另一方面掃羅是

個學者在迦瑪列門下，學習猶太人宗教上的法律，做猶太人的拉比（即會館的主人）。他年輕的時候到耶路撒冷去住，也許和他的姊姊住在一起（見二十三章十六節）。他住在這大城裏，爲的是要訓練自己，進入學者有勢力的階級，做猶太人文化上，宗教上，社會上的領袖。會館是猶太人生活的中心，也是他們宗教生活的中心。會館的領袖，也就是他們社會上最重要的人物，猶太人所以聯合成爲一個堅強的民族，是靠着民衆對於摩西的法律有共同的信仰。在每個會館裏，有一本摩西的法律放在聖庫裏。每逢安息日（星期六），會館裏的會員都集合起來敬拜神，聽拉比宣讀這些法律。除了耶路撒冷的聖殿，會館是猶太人宗教上的另一個機關。會館所注意的，是講摩西的法律，而不是獻祭物。會館還開了學校，爲會員的子弟們念摩西的經，有時也成了猶太人的審判廳，或是他們政治會議的場所。如果有似乎要傾覆摩西法律的運動，或是對於會館的拉比有所不利的主張，拉比便要挺身而出，設法應付。（拉比大都是法利賽黨的黨員，見馬太二十三章一至七節。）掃羅出場的時候，已經在大學裏畢了業，也是一個十足的拉比。大約他很體面地畢業後，在猶太以外

的一個會館裏當領袖也許是在多數，所以耶穌在世傳道的三年中，他沒有在猶太。因為他
有做學者領袖的才能，所以回耶路撒冷以後，他就做了猶太國會的議員（見二十二章三
十節，二十六章十節，或稱公會。）就在這時候，他在西利西會館裏遇見了司提反，而且聽見
他的辯論。司提反說一個被羅馬人所殺的木匠耶穌，是猶太人的救主（彌賽亞。）掃羅
却認為這種話是毫無根據的。法利賽人相信：如果娶從羅馬的鐵蹄下求自由求解放，一定
要靠實行摩西的律法。當神看見民衆都遵守摩西的律法，他就會差遣個救主來，毀滅他
們的敵人，而恢復猶太國舊日的榮華。可是教會裏的一般平民，到處的宣傳，說是一個拿撒
勒的木匠，爲了不遵守摩西法律而定罪治死的，倒是神所選擇的救主。這種說法非但荒誕，
而且含有危險性。因爲假如民衆接受了這種理論，會館的拉比和他們所保守的摩西律法
將到那裏去呢？耶穌並不是公認的學者，又沒有大學畢業，他對於舊日的風俗提倡改良，不
完全遵守摩西的法律，（見路加五章三十三至三十九節，六章一至十一節。）而且，他公
開的批評文士（見馬太二十三章一節，）這樣的耶穌，如何可以稱爲「神所選擇的救

主？』神要這種人做他的兒子嗎？當耶穌受辱地釘死在十字架上，神並沒有去救他，這不是足以證實他的話完全是假的。（見路加二十三章三十五節，馬太二十七章三十九至四十三節，哥林多前書一章二十三節。）對於掃羅和他的同事，這是很顯明的，這個人決不能代表神。

可是最荒謬，最放肆，最褻瀆的邪說便是：這般無知的耶穌門徒到處宣傳着，神叫耶穌復活，叫他坐在他的右面，這便足以證實耶穌是神的兒子，神所指派的救主（見二章三十一節，三十六節，三章十四至十五節，四章十至十二節。）這般無知的愚民竟然說，把耶穌釘死，是文士們當局者的罪（見七章五十一至五十三節。）如果這種邪說不立即掃除，猶太國光榮的歷史，文化，法律將有什麼遭遇？因為如今已有許多人被他們迷惑了。迦瑪列是掃羅的老師，認為這般拿撒勒人的辯護也許叫青年急燥的掃羅更加生氣。迦瑪列是很容易忍耐的。可是掃羅以為忍耐有什麼用，祇會叫邪說傳得更遠更快些，他決不能讓他們侮辱他的信仰。他一定要立刻而完全剷除這種反動分子。

第七課 反基督教運動的青年領袖

四二

二、『口吐威嚇兇殺的話。』第二章第一段，（行傳九章一至二節。）

（甲）爲何這般撒土該人和祭司們到如今還不能阻止基督教運動的發展？在每次遭遇中，他們却失敗而丟臉了（見四章十八至廿一節。）他們爲何怕平民？是否因爲心懷惡意，私下知道自己的手是不潔的？他們疑心別人也知道嗎？

（乙）當他們看見掃羅做了反基督教運動的領袖，他們心裏高興嗎？掃羅做了領袖之後，使教會的運動有什麼復興？掃羅反對拿撒勒人，他的心和手是純正的嗎？他是否覺得他的舉動是十分合理的？（見廿六章九節，加拉太一章十三至十四節。）他這樣行爲，乃是要幫助祭司們剝奪衆人的利益，還是爲了神和國家的服務？有時純正的青年不也會被狼狗心腸的老政治家所利用嗎？這般老政治家表面上是熱忱愛國，裏面却是私心貪污。

（丙）掃羅攻擊門徒，勝利到什麼程度？教會受什麼損失？（見八章一至三節，廿二章三至五節，廿六章十至十一節。）

（丁）被迫出境而分散的門徒是否因此而傷心，不肯勸同胞們信奉耶穌？（見八章四節。）

如果他們在那時失望，而覺得神在困難時離開他們，我們能怪他們嗎？他們既沒有失望，試問現在的基督徒應當怎樣？

第七課 反基督教運動的青年領袖

第八課 反教領袖變成倡教領袖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六章（行傳九章，廿二章，廿六章，加拉太一章十一至十七節。）

一、逼迫擴張在國外。

（甲）在耶路撒冷城中，掃羅逼迫基督教得了很大的勝利，他感覺滿足嗎？（見八章三節，九章一、二節。）他用什麼方法把新道理壓倒，把門徒的勢力毀滅？他對於女性的門徒有憐恤心嗎？

（見八章三節，廿二章四節，廿六章十至十一節。）

（乙）把大馬色的地位在地圖上指出來，它離耶路撒冷多遠？在昔日的交通情形之下，從耶路撒冷到大馬色要費多少日子？

註：掃羅到大馬色，有好幾天在路上，每晚在曠野過夜。在這些時候，他有許多空閒可以靜靜地默想，想到他以往對於基督教運動的一切逼迫；這種靜思，在熱烈的逼迫時是不會有的。在這不能不思想的時候，他的腦中有些什麼意念？他的經驗中有些什麼，使他懷疑到自己

是不是對的？他想起他對付司提反的一切情形，司提反怎樣維護他的信仰，以及當人們拿石頭擲死他時，他還爲敵人祈禱。使徒行傳六章八節至七章六十節所記載司提反在法庭裏辯護以及受難的情形，一定是後來掃羅告訴路加的，因爲路加並沒有親自經歷，而掃羅確是在旁邊，門徒在種種惡勢力壓迫之下，依舊堅持到底，百折不回，這能不能影響掃羅的心？他們這種大無畏的精神，繼續不斷地宣揚福音，是不是刺激他思想的原因？下面的一句話有什麼意思？——廿六章十四節，你用腳踢刺是難的，無論他對於他們的信仰如何辯駁，他總不能否認耶穌的門徒有極大的勇氣和道德的優美，雖然他們大多數是平民，但他們的人格大可和祭司文士相比，掃羅想不到這些問題嗎？特別是他自己是怎樣的熱忱忠誠，而許多宗教的當局是這樣的冷酷，沒有良心。門徒對於耶穌以及他的主張有極深刻的信仰，這種信仰比較掃羅對法律裁判的信仰要深多了（見羅馬七章十四節至廿五節。）司提反的臉不是說謊者的臉，而有天使的容貌。等到掃羅拖門徒下獄的時候，他才真知道門徒的個性，雖然他當時並沒有注意到，他早就從門徒的生活裏，不知不覺的看出耶穌的

精神。忒滔良 (Tertullian) 是一個十三世紀的羅馬律師，他看到基督徒堅持到底的精神，不怕殘忍的待遇（如格鬥場），他就信服了耶穌，後來自己被人逼迫的時候，他就這樣的告訴他的對方：你們如此的逼害我們，反倒於道理是有益的，因為別人都要研究爲了什麼，我們當這樣受苦，甚至犧牲生命。及等他們明白了其中的理由，於是他們自己也挺身而出，跟隨這道理，你們愈是要毀滅它，其實它愈是興旺。『誰願意犧牲他的生命呢？除非他相信他所保持的確是真的！』

二、掃羅一生中一個轉變（見第六章二，三，四，五，六段，又行傳九章三至十九節，廿二章六至廿一節，廿六章十二至廿八節。）把奧古士汀 (Augustine) 的經驗和掃羅的經驗相比，奧氏說：『我愈是痛苦的時候，神和我愈加接近。在我不知不覺之中，神用右手把我從泥濘中舉起，而把我洗滌乾淨。』

（甲）把使徒行傳三處所記載，以及迦拉太一章十一至十七節，帖撒羅尼迦前書一章十二至十七節作一個有系統的敘述。

(乙) 掃羅這個經驗，在掃羅的生命中有什麼意義？

(一) 爲何掃羅將到大馬色的時候，他的思想到了最厲害的極點？他還是像剛離開耶路撒冷那樣堅決的要去害門徒嗎？如果他不能實行祭司派他做的事，他向後轉難不難？如果他反過來，他對耶路撒冷的當局和原來的朋友將用什麼藉口？不但如此，和他同行的還有同伴和兵士們，都以聽他吩咐而捉拿門徒爲目的，假如不進行，他該怎樣對他們說話呢？

(二) 這時正如來了一個大雷，他恍然大悟，他發現所逼迫的門徒是有耶穌的靈的，門徒是對的，錯的乃是他自己。從前他只是偏見和誤解中看見耶穌（啓示錄三章二十節），現在他用全心去接受真的耶穌。

(三) 耶穌向掃羅顯現的時候，他用了什麼勉強的方法使掃羅跟隨信仰他？他要向這壓迫門徒的領袖報仇呢？還是憐恤赦免他呢？讀九章四節這句話：『你爲什麼要逼迫我？』如果掃羅以前碰見耶穌，他會逼害耶穌嗎？（見馬太廿五章四十節。）掃羅的同伴爲何沒有看見耶穌？（見九章七節。）他們聽見的聲音，是掃羅的還是別人的？（見廿二章九節。）在加拉太一章十

六節裏，保羅說神把他的兒子在我裏面顯現，這句話可以表明這種經驗是內心的，屬靈的，不是肉眼所見的。在行傳廿六章十九節，他說天上的星，也是此意。見哥林多後書四章六節。

(四) 注意廿二章十節：『我該怎樣做呢？』掃羅該做什麼，才可以贖他以前的罪？如果他現在要跟從耶穌，在他的生命和事業上該有什麼改變？如果他從一個文士的地位而加入了撒勒人的黨派，他要放棄什麼？（見腓立比三章四至八節。）向衆人承認自己是錯了，以前行事爲人都走錯了軌道，這是容易的嗎？冒着險失去地位，名譽，家庭，朋友，以及金錢，而加入一個親友所厭惡的教會，這是容易的嗎？在九章八至九節說，保羅有三天不能看見，他大概就在這時候，在思想這些問題。後來大馬色教會中的阿拿尼亞歡迎素來做他們仇敵的掃羅加入他們的教會，這樣掃羅心理上的戰爭就結束了（見九章十至十九節）。

(丙) 這事以後過了多少時候，保羅才向別人見證他現在是做基督徒了？（見九章廿節）他替耶穌作見證，是三心兩意的嗎？他覺得耶穌給他什麼特殊的使命？（見九章十五節。）如果他照着這使命去行，那麼和他從前對外國人的態度有什麼不同？他做基督徒付了些什麼代價？

(見腓立比三章五至八節。)

註保羅原來有他所信仰的猶太教，他對於這教義有澈底的認識，他對於猶太教並不是一個盲從者，而且他也知道猶太教的好處是什麼。這樣的人，離開他素來所相信的宗教去加入其他的宗教，不是一件輕易的事。假如他真的加入其他的宗教，可見他已經用很深刻的思想去尋求那個教門裏的好處是什麼，比較他原來所相信的有沒有什麼特別的優點？既然加入了，他不會做一個平常的信徒。有許多平常的信徒不十分明了基督教的意義到底是什麼，保羅這樣的人却不然。如果他沒有澈底的認清基督教有什麼特殊的價值，他千萬不肯犧牲他原來的宗教來加入教會。

(丁)分析原來法利賽黨的掃羅和現在基督教裏的保羅的分別，他的改變是品性的改變？還是目標的改變？(見哥林多後書五章十七節。)他對於耶穌及其門徒的態度，今昔有什麼不同？(見九章二十節，二十二節。)把他從前的人生觀和動機和現在的作一個比較。(見加拉太二章二十節，腓立比一章二十一節。)

第八課 反教領袖變成倡教領袖

五〇

註：保羅之所以成一個很有力的反基督教運動者，自有他的品性上的特點。在他做基督徒以後，這種特點依舊保存着。但是他用這種熱烈的精神去爲另外一個主義努力。

他現在有了新的態度，不仍舊是驕傲自是的法利賽學者，（見路加十八章九至十二節，腓立比三章六節，哥林多前書四章九至十三節所說『無可指摘的。』）他有一個新發動機。以前他所恨的，現在愛慕了（見哥林多後書五章四節，羅馬五章六至十一節。）他的生命中有新的標準，他不再勉強別人信仰他狹窄的猶太國家主義，而勸勉別人自動的相信上帝是人類的父親（見加拉太五章一節，十三節，又哥林多前書十三章。）他對於責任有了新觀念。以前他祇承認對於本國有責任，現在他承認對於全人類有責任（見羅馬一章十四節，十五章一節，哥林多後書四章五節。）以前他專打算本國的利益，現在他以天下爲公爲原則。他感覺他有一個更偉大的使命（見羅馬十五章二十節，以弗所二章十一節。）在保羅改變以後，基督教運動得到一個有訓練，有學識，有文才，有能力的領袖，可以引導本運動向國外發展。新約中一部分的記錄，是他個人的貢獻。

(戊)當保羅不做領袖時，反基督教運動受到了什麼影響？(見九章三十一節。)保羅做了基督徒以後，他以前的朋友和同事怎樣對付他？(見九章廿三至卅節。)當他回到耶路撒冷，準備進入當地的教會時，他遇見了什麼困難？(見九章廿六節。)誰很信仰他，而做他的保證人？(見九章廿七節。)這種對人家寬大和信仰的個性是特別的嗎？後來他和保羅有什麼特別的交情？(見十一章廿二節，十三章一節。)

第九課 彼得種族觀念的打破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七章（行傳十章十一章）

一、猶太人和異邦人中間的偏見，誤解和敵意究竟如何？

（甲）猶太人對於壓迫他們的羅馬官吏持什麼態度？彼此怎樣看待羅馬人對於在他們管理之下的猶太人抱什麼態度？在現社會中，藐視異邦人的根源是什麼？

註：在猶太的文字中，時常見到「外邦」二字（見詩篇二章十一節，十八章四十四至四十五節。）「外邦」在原文中帶着侮辱的意思，他們心中時常希望報仇（見詩篇五十四篇，五十九篇五節，七十九篇，一百零九篇一百三十七篇七至九節。）

猶太的一種宗教法典（Talmud）曾說：「外邦人失去了人性，變成了禽獸的性情，所以他們的身體和性情都是不潔淨的。」猶太人對於外邦人的這種態度，有其相當的理由嗎？他們相信自己的宗教是有很高的價值，他們還認為自己是神的選民，這一切都有所根據嗎？

這樣的態度在那一點上是錯誤的（舊約中的約拿會說明他們的錯誤態度。上帝選擇他們，並不是偏愛，他要用他們，把他的道理傳到各國去，但猶太人却不肯負這個責任（見創世記十二章二至三節。）討論國際的懷恨和偏見的出發點是什麼。

（乙）在敵國中也有好人嗎？兩國鬧意見的時候，對這一點我們會忘記嗎？這位羅馬官吏不是好人，他有那四種好處，他對於屬下兵士們有什麼好影響？如果他不是一个誠懇純正的人，他會這樣的影響他們嗎？（見十章一至八節。）

註：哥尼流因為駐在猶太和猶太的宗教多少有些接觸。他已經看到猶太的一神教比較羅馬的多神教來得有價值，猶太教的道德觀念比多神教的道德標準要高得多了。他時常到猶太的會館裏去，崇拜他們的神，聽他們所講的道理。在十章二節，他被稱為虔誠，有一個特別的意思，這兩個字在原文方面是指信奉一神教的人，在使徒行傳特別指信奉猶太一神教的外國人（見十六章十四節，十七章四節，十八章七節。）可見他打開了心門，很忠誠的尋求神，可是雖然他已接受了猶太的一神教和許多道德觀念，他還沒有正式做會堂裏的

教友，因為進猶太教有一種條件，是外國人多半不肯接受的，就是領受割禮，放棄自己的國家，加入他們的民族。基督教是建立在猶太一神觀和道德觀上，但不勉強那些被感化的外邦人服從這種條件（見十三章十六節，四十三節，十七章四節）。因此，這所謂虔誠的外邦人，很迎歡耶穌的福音。

（丙）像哥尼流這樣的好人，何必做基督徒呢？他自己覺得有做基督徒的必要嗎？（見十章三十三節。）他為何還要向前走，對於宗教、人生、責任的認識求更進一步的探討？一個真正的好人是不是謙虛的？對他自己的行為滿意不滿意？是否還要求進步？（見義不為，無勇也。）

（丁）彼得對哥尼流所講的福音，貢獻他什麼新的意思？一個人無論他怎樣好，如果他對於耶穌一無所知，在他的一生中缺少些什麼？（見約翰十四章六節。）這句話，與上面的問題有何關係？

二、耶穌的門徒彼得，在和外國人接觸的時候，得了些什麼新的教訓？（見十章九至廿三節。）

（甲）彼得為何到房頂上去禱告？是我們把事情告訴神的方法呢？還是打開心門，讓神把旨

意告訴我們？（見馬太六章八節，第八課一百廿三頁。）當你禱告的時候，你是否真正的希望神會向你啓示你所應當做的事？你會否在祈禱的時候感覺到對於某人或某事的責任？如果你誠懇地爲別人的好處而祈求，在禱告以外你還需要什麼實際的工作？

（乙）彼得已經跟隨了耶穌好久，這樣，他對於基督教的信仰和責任是否有了完全的認識？當一個人受了洗，而加入教會時，就算是完全成功了嗎？從第十章看來，彼得還有一些什麼缺欠？彼得雖然是耶穌的門徒，他不是也從哥尼流那裏學得些東西嗎？基督徒也能在其他的宗教方面得到好處嗎？雖然哥尼流是個好人，他不是也從彼得那裏得到好處嗎？

註：「出乎彼得意料之外，神希望有更多的人可以得救。世人常常易爲了同伴們而灰心，却不是這樣。在你的親友中有沒有人，你以爲是不會做基督徒的？」——波士完（四：1）

Bosworth)

（丙）爲何彼得不准哥尼流向他磕頭？（見十章廿五、廿六節。）如果他是平常的猶太人，不是耶穌的門徒，一個羅馬的官吏向他磕頭，他不是很高興嗎？從這件事上，我們得到什麼人類間

待遇的教訓在我們可能的範圍中，我們該讓別人向我們搖尾乞憐嗎？你對於傭人、工人，或是其他機會較少的人有沒有彼得的態度？（見十章廿八節。）你會否看別人是平凡的或不潔淨的？

（丁）十章四十四節有什麼意義？

註：彼得所傳的福音，是這一家外邦人很誠心歡迎的。在接受福音的時候，在悅納耶穌的真理的時候，他們得到了內心的喜樂，而且感覺神是這種喜樂的根源。這就是『聖靈降在一切聽道者的身上』的意思。你有這樣的經驗嗎？

（戊）從這記錄看來，你可否下一個結論：凡這次受洗而加入教會的，祇是包括了那些了解和接受彼得的教訓的人，還是不了解的人也受洗禮嗎？受洗的意思是什麼？是表示一個人願意加入教會和教會悅納他，還是受洗是救人的工具？單純的水能產生屬靈的變化嗎？洗禮有巫術化的危險嗎？不了解基督教意義的人應否受洗？（見十章四十五至四十八節，羅馬人書六章一至十一節。）

（己）為什麼有幾個猶太國的信徒不贊成彼得到哥尼流那裏去？（見十一章一至三節。）

彼得進入哥尼流的家，觸犯了什麼猶太人的風俗，所謂受割禮的門徒，雖然自稱爲基督徒，但他們的態度能否表明耶穌的精神？彼得解釋他到哥尼流家裏去的理由，這些人對於他的解釋有什麼反應？（見十一章十八節。）

註：彼得說他不肯攔阻神的工作，但是有否攔阻神所工作的基督徒？（見十一章十七節。）是不是基督徒都像彼得那樣肯放下成見？基督教中間爲何分了許多派別？爲何有教會不肯和別的教會合作？聖餐禮本來是代表基督徒團契的生活，爲什麼有的教會不允教友在別處吃聖餐？這樣的現象是合乎耶穌的意思嗎？（見路加九章四十九至五十節，約翰十七章十八至廿六節。）教會中分門別類錯誤的根源是什麼？教會怎樣才能避免這種弊病？羅對於這種現象怎樣說？（見羅馬十四章一至十二節，哥林多前書一章十至十七節，三章一至十五節。）教會應當用什麼方法達到統一和合作？

第十課 安提阿——基督教運動的新中心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七章第七段，第八章第一段，第九章第一段，（行傳十一章十九至三十節，十二章廿五節。）

一、兩種基督徒。第七章第七段，（行傳十一章十九至廿四節。）

（甲）爲了猶太的逼迫，產生了什麼出人意料的好效果？（見十一章十九至二十節。）請將所說的地方在地圖上找一找，這些地方離耶路撒冷多遠？

（乙）這些分散的門徒是否感覺到福音普遍的必要，還是他們仍舊抱着狹窄的成見，如使徒行傳一章六節所說的？在今日的基督徒中有沒有廣闊和狹窄等觀念上的分別？現在的教會是否太階級化或種族化？我們應當用什麼方法除去這種錯誤的偏見，使每個教友感覺他對於其他階級或種族有應負的責任？在馬太廿八章十九至二十節耶穌所吩咐的，是少數的基督徒還是每個基督徒應當聽從的？

(丙) 巴拿巴的觀念是狹窄的還是寬闊的？把巴拿巴和十一章一至二節裏所說的人相比。巴拿巴在那一個城裏做過工？請參看地圖。

註：耶穌的運動在耶路撒冷很受到猶太教的影響，當地守舊宗教的空氣妨礙了門徒向外邦人傳福音。那個地方的趨勢就是放新酒在舊皮袋裏（見路加五章三十七至三十八節）。因此，外邦的安提阿便成了運動的新中心。國外傳道的大運動，不是從耶路撒冷發起的，乃是從這個地方發起的。這國外傳道運動的領袖不是生在猶太的人，也不是十二個使徒中的，——而是猶太的僑民，如巴拿巴是生在居比路，保羅是生在大數的，路求是生在非洲的古利奈的（見羅馬十六章廿一節）。在基督教的歷史上，每一次有什麼進步，引起進步的領袖往往不是當時教會的當局，而是局外人。有權威的人很容易有守舊的思想，因為他們的地位是可以滿意的，所以他們不求什麼改進。但是聖靈會降臨在無名小卒身上，使他們發現當時教會有許多情形是不合乎耶穌原則的，或是教會忽略了他們應負的責任，如同馬丁路得（Martin Luther）、約翰衛理斯（John Wesley）等這一班改良教會的

先鋒。我們不要忘記基督教的開導者是一個改良舊教的先鋒，如果我們要保守他原來的精神，我們必須在教會中常常進步。

二、巴拿巴去找保羅。第七章六段，（行傳十一章廿五至廿六節。）

（甲）從保羅進入教會，直到被巴拿巴請到安提阿，其中有多少時間（見加拉太一章十八節至二章二節，使徒行傳九章廿六至三十節，十一章廿五至廿六節，廿九至三十節，十二章廿五節。）在這中間他幹了些什麼事（見加拉太一章廿一節，二章二節。）他在西利加傳道，有誰給他薪金嗎（見撒帖羅尼迦後書三章八節。）在從前基督教迅速的發展之下，教會的工作是單靠着有薪水的人還是義務者？如果在中國的教會單靠了受薪的傳道者，那麼基督教運動在中國能有多少成功？如果有許多基督徒肯盡義務傳福音，這有什麼特別的好處？

（乙）爲何巴拿巴在安提阿絕好的機會中想到了保羅（見九章十五節，廿七節，廿二章二節。）雖然巴拿巴比保羅年紀大，而且地位也高，但他肯找保羅來和他同工，並使他站在自己的前面，這可以證明巴拿巴的人格上有什麼特點？

註現在有兩種領袖：有許多人一做了領袖，就謹慎從事，好好地保持自己的地位，深怕別人去佔據它。他們從不想把責任分給別人，也不使下面的人有機會發展他們的能力。可是還有一種領袖（巴拿巴就是一個好例），他是毫不自私的，他是偉大而大量的，不存偏見和妒忌。當他們發展別人的能力，提拔青年人使他們擔負重任的時候，他們就得到更大的喜樂。他們沒有驕傲和虛榮，他們有偉大的謙卑心，他們的生命證實了耶穌的話（見馬太十章四節，二十章二十至二十八節，廿三章五至十二節。）你認識這兩種領袖人物嗎？

三、門徒得到了一個新名字。（見行傳十一章廿六節）

（甲）這個名字是門徒自取的，還是教會以外的人給他們的？

註：在新約中祇有三處用「基督徒」的名字。至在使徒行傳廿六章廿八節，以及彼得一書四章十六節裏面，我們可以看出這名字祇是一個綽號，而且含着諷刺的意思。無疑的，這個名字不是他們自取的。他們自己用的名字有幾個，請注意下列各節：使徒行傳一章十五至十六節，二章四十四節，四章三十二節，六章一至二節，七節，九章十節，十七節，十九節，廿六節。

三十二節，四十一節，羅馬一章七節，十三節，十二章一節，十三節等。

(乙)不信耶穌是彌賽亞的猶太人，會不會給他們這個名字？他們是否根本否認耶穌是基督（彌賽亞）？這些不信主的猶太人在廿四章五節裏怎樣稱呼他們？這個名字是否含有侮辱的意思？

(丙)那麼準是那些在安提阿的異邦人給他們以名字的？為什麼世人有綽號？為什麼他們給門徒以這個綽號？

註：在安提阿的耶穌門徒，必然有許多特殊的行爲個性，是和外教人不同的。他們不拜偶像，他們對於一切拜偶的節期都不參加。他們時常跟鄰舍提到耶穌基督，而且時常聚集崇拜這位基督。因此這些外邦人就給他們一個諷刺性的綽號，叫做基督教，可是這個名字到後來反而成了尊稱，怎樣的？（見彼得前書四章十四至十六節。）

四、第一次國際間賑災的舉動。見第八章第一段，（行傳十一章廿七至三十節。）

(甲)安提阿的教會是不是和耶路撒冷的教友都認識的？他們是同種同國的嗎？他們怎樣

會體念到猶太方面受饑荒的人們？

(乙) 這些救濟單是有錢的教友所施的，還是大家都有分的？個人捐助的數目是怎樣規定的？（見十一章廿九節。）（又哥林多後書八章一至十五節，十二章。）一個人慷慨與否，以什麼標準而定？（路加廿一章一至三節，上編八十九頁。）

(丙) 金錢往往是人間爭論不和睦的原因，而且金錢的紛爭是最厲害的。我們不能使金錢成爲聯絡友誼團契的連鎖，而不是紛爭的原因？這次的用錢有那樣的結果？國際間的紛爭多半是出於經濟，但是有沒有時候金錢的用法能叫兩個國家親近？基督教的教義對於經濟，或是怎樣捐錢，怎樣用錢有關係嗎？（見雅各二章，四章一至三節，五章一至六節，提摩太六章六至十節，帖撒羅尼迦後書三章十節，約翰一書三章十七節，行傳二章四十五節。）根據上面的章節，把基督教對於金錢的看法寫一個結論。

第十一課 國外傳道的開始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九章（使徒行傳十三章）

一、向國外傳道是怎樣開始的。見第二段，（使徒行傳十三章一至三節）

（甲）在十三章一節中所謂「教會」是什麼意思？在安提阿這個教會有些什麼性質和功用？它有那四種進行着的事工？在基督教裏，教會的組織是必要的嗎？一個人單獨信耶穌，不加入教會是不可以嗎？你不記得獨木不成舟這句話嗎？

註：有人以為「先知」的貢獻單是預言，但是「先知」在原文的意思是替神說話的人。他最要緊的工作，是本着神的真理，勸人在行為上要悔改，按着神的旨意而為人。可惜有許多人以爲先知是算命先生一類的人。其實他們是有靈感的傳道人。正如保羅是先知，也是教師。安提阿教會中有好幾個這樣的人，所說的教會是指安提阿所有的教友。當時並沒有什麼會堂，拜神的地方是在人的家裏，一部分在這一家，一部分在那一家。（見腓利門二章）

在一、二、三世紀，教會並沒有什麼禮拜堂。

(乙)看了這些先知的名字，我們不是就可以看見，在基督教初期的發展中已經有了很廣的宣傳。

註：稱呼尼結的西面，他大約是黑人，因「尼結」這個字便是黑的意思。在路加廿三章廿六節，馬可十五章廿一節所說的西門，就是這位西面，這也許是有理的，因這兩個名字本來是通的。馬可福音寫成的時候，西門的兒子已經是教會中很有名望的人。大約他父親替耶穌背十字架之後，就信了耶穌，他的兒子們因此也做了基督徒（見羅馬十六章十三節）。希律王同養兄弟馬念怎樣會變成教會的領袖，這不是很奇怪的事嗎？（希律王就是殺施洗約翰的人。）

(丙) 巴拿巴和保羅對於外國人傳福音，有什麼很適當的資格？當時羅馬國的光景怎樣給他們很好的機會去傳道？

註：羅馬國舊日的宗教已經敗壞了。在這種情形之下，引起了道德的衰落和社會組織的動

搖。一般人都感覺靈性的飢餓。因此有許多神祕的宗教在這時候產生。但是這些宗教都不能滿足他們的慾望，有許多人覺得如果要維持文化，必得有一種新的力量來鞏固它。在這時候，希臘的文化傳遍了各地，所以人民都有同一的言語，而且當時國體統一了，於是便利的交通。當時在地中海沿岸，都有猶太會堂的建設，所以衆人已經知道一些一神教的意義。這種種都是對於保羅巴拿巴的工作的很好準備，他們每次到了一個有猶太會館的地方，就有許多外邦人在那裏準備要聽他們講道（見十三章五節，十四節，十四章一節）。巴拿巴和保羅對於羅馬國的一切風俗，習慣，言語，文化都是熟悉的，他們又能講希臘話，所以在種種方面都很便利（見廿一章三十七節，三十九，四十節。）試把這一點和昔日基督教在中國傳佈時的情形相比。

（丁）誰吩咐他們出外傳道？聖靈怎樣跟他們說話？我們也能聽到這種聲音嗎？

註：如果有某處需要着基督教，如果有基督徒甘願爲神所用（見約翰四章三十五節，馬太九章三十七節，行傳十六章九節。）那麼，當他們祈禱的時候就會產生一些結果。（一）他

們會感覺自己所有的就是別人所需要的因此他們就知道神要他們負這種責任（見以賽亞六章五至八節）（二）如果他們肯勇往直前的去實現這使命，機會的門一定會開着。神一面預備講道的人，另一面也預備聽道者的心，使他們能接受道理。我們如能查攷近代傳道家的歷史，便更明了這事實，如嘉利（William Carey）、李文斯登（David Livingstone）、裘德遜（Adonian Judson）、史偉策（Albert Schweizer）以及賀川豐彥（T. Kagawa）等人的歷史，對讀者就有這樣的效果。

（戊）爲何出去傳道的人一定要自信他們是神所差遣的？如果他們缺乏這種信仰，當他們遇見困難和反對時，結果往往怎樣？保羅之所以不怕艱難，是不是這種信仰所維持的？（見羅馬八章三十一至三十九節，哥林多後書四章七至十八節）在中文聖經十三章三至四節所說『打發他們出去』是譯錯的，按原文是『讓他們出去。』教會是站在贊成的地位，差遣他們去的是聖靈。

二、邪術和真道的戰爭。見第二段，（行傳十三章四至十二節）

(甲) 居比路在那裏？(這是斯多噶哲學派創立者齊奴的生處。) 巴拿巴和這島有什麼特殊的關係？(見四章三十六節。) 保羅和巴拿巴未到那裏以前，有人去傳過福音嗎？(見十一章十九節。) 這般傳福音的和巴拿巴保羅有什麼分別？巴拿巴保羅的同伴是那位約翰？(見十三章五節，十二章十二節，廿五節，又歌羅西四章十節。)

(乙) 這島上那一位有名的人請傳道者把福音講給他聽？誰阻擋使徒，不讓方伯接受福音？(見十三章六至八節。) 他為何反對那些傳道者？

註：巴耶穌的「巴」字就是「兒子」的意思。在當時猶太人中，「耶穌」這個名字是很普遍的，它與舊約中的「約書亞」同意(見申命記三十四章九節。) 在科學時代以前，不論在王宮裏或是衙門裏，常可見到如巴耶穌這種的邪術家。在有些爭訟中也用得着他們，因為常人相信他們有先見之明，有超人的眼光能力，這樣一來，他們就能得到許多錢。因為打官司的人時常向他們行賄賂。所以，巴拿巴和保羅的來臨是於巴耶穌不利的。因為萬一方伯信了他們，他的飯碗就要打碎了，因此他一定不願意保羅向方伯談道。也許在保羅和方

伯談話的時候，他早就擾亂了好幾天，甚至保羅不能不責備他。

(丙) 傳道者和邪術家有什麼根本的不同？傳道者是否有意要搶邪術家的飯碗？在方伯信仰真道之後，保羅和巴拿巴有否要求做官，而在當地停留？

本着這段故事，試討論『宗教便是迷信』這句話。這個定義是否太籠統？這個定義應有什麼修改？到底什麼是迷信？一切宗教都是完全相同的嗎？

註：下面是迷信定義之一：『對於不明了的現象所發生的恐懼。』科學的貢獻是要叫人澈底了解因果關係，可是迷信往往是知其果而不知其因。耶穌是要門徒受懼怕的壓制呢，還是要把他們從懼怕中解放出來？基督教是否反對科學去尋找因果關係的事實？基督教是否叫人陷入愚昧之中，並利用他們的迷信去賺錢？

中國有那幾種邪術家？他們自以為有什麼特殊的能力？他們利用人類的那種本性去擴張他們的勢力？他們對於自己所用的方法是不是公開的？為什麼這樣？他們這樣行，為的是羣衆的利益呢，還是自己的進款？這樣的人是否贊助公共教育和科學的發展？

(丁)保羅對於巴耶穌的待遇是否太厲害了？沒有膽量的人敢在大官面前責備他所任用的人嗎？方伯以前不是很信仰這邪術家嗎？(見十三章九至十二節。)保羅責備他的話，是不是描寫那個人的真相？

註：路加說，保羅責備巴耶穌的時候，心中充滿了聖靈(見十三章九節。)這句話和約翰一書中所載的是否相反？(見四章八節。)愛和義憤是不是矛盾的？耶穌也會發過怒嗎？爲什麼？(見馬可三章五節，參考富思迪所著的完人的模範第九章耶穌的忿怒。)如果我們真正愛我們的同胞，那麼當我們看見強者欺侮弱者的時候，應否袖手旁觀？(見馬太十八章六、七節。)我們對待別人，能否把義憤，誠懇，和博愛調和起來？基督教的上帝觀是把愛和公義合併，但世人往往忽略了這一點。神並不是一個溺愛，放任，和善的老祖父，不管孩子聽不聽他。他不能容忍罪惡。凡對於孩子們身體靈魂有損的，他不能忽略。(見希伯來十二章四至十三節，廿八至廿九節。)耶穌愛世人，他愛仇敵，也愛法利賽人，可是他不原諒他們罪惡的行爲。他很嚴厲的責備他們。(見馬太廿三章一節。)他這樣做，是要使他們覺悟他們的

不義，悔罪改過（見馬太廿三章三十七至三十九節）他的目的不是報仇，而是救他們脫離罪惡，他的責備是出於他的愛。

饒赦人的罪是有條件的。有人以為基督教所講的饒赦是輕看罪惡的，好像你隨便犯罪，神也可以隨便饒赦你，你繼續犯罪，他繼續饒赦，祇要你禱告就行了；這樣的觀念，於道德很有妨礙，而且不是耶穌所講的饒赦。耶穌所講的饒赦，是個方法，不是目的。比方有一個人得罪了他的朋友，這件事往往有兩種反應：第一被得罪的人要想報仇，第二得罪者要躲避那位原來的朋友。被得罪的人須等着對方來求他的饒赦，才可以原諒他。但是耶穌說，我們被得罪的時候，我們自己要想法子去挽回那朋友的心，我們不能存一個報仇的希望，反而要表現我們仍然是愛他的。但是對方也有他的責任，若是他故意的不肯接受他朋友的愛，不願意與他和好，雖然他的朋友肯饒赦他，這個饒赦仍舊達不到目的。饒赦的目的是在使雙方和好，並不具憑空地容忍罪惡。饒赦不是一件便宜的事，它有它相當的代價，如同耶穌的饒赦有十字架的痛苦代價。耶穌在十字架上為他的仇敵禱告，求上帝饒赦他們，但是如果他

們看見了耶穌的痛苦，還是不肯回過頭來，那麼饒救還是不能成功（見馬太十二章三十至三十七節，五十七節。）保羅的態度也正是如此。他對邪術家說：『你要瞎眼，暫且不見日光』（見十三章十一節。）這不是報仇的意思，乃是在責備中給他一個覺悟的機會。安提阿一位有名的主教克力梭斯東（Chrysostom）說：『保羅自己得救的時候，暫且不見光，所以他願意用這方法來救他。暫且不見日光，並不是刑罰的作用，乃是挽回的作用。』這個邪術家也是猶太人，他很懂得猶太教有些什麼道德上的規矩，他這樣利用異邦人的迷信而獲利，實在不合乎他自己所知道的猶太教。他正需要人們去糾正他。

第十二課 在小亞細亞的經驗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九章三至十段（行傳十三章十三節至十四章廿八節）

一、在彼西底安提阿會堂中的演講。見第三四段（行傳十三章十三至五十節）。

（甲）把保羅從居比路的帕弗到安提阿的路程，在地圖上指出來（見十三章十三至十四節）。約翰馬可爲何在別加和傳道者分離？（見十五章三十八節。）

註：他們所要去的目的地彼西底安提阿，比水平線高三千尺，走着山裏邊的路是非常不容易的，而且有強盜的危險（見哥林多後書十一章廿六節）是不是祇有約翰馬可一個人爲了工作的艱難，待遇的微薄，人民的不歡迎，水土的不服，而放棄他傳道的責任？（見提摩太後書三章十節至四章八節）。

（乙）在安提阿猶太會堂中演講的時候，保羅怎樣證明耶穌便是他們所渴望的彌賽亞？（見十三章十五至四十一節）。

註：按照着猶太人的規矩，凡是文士路過他們的地方，就可以請他們在會館裏演講。保羅比巴拿巴要年輕，但是他的口才却是非常之好，說話又非常有力，所以當他們請的時候，他就代表演講。保羅在耶路撒冷上學的時候，對於『律法和先知』（即舊約聖經）很有研究，所以對猶太人演講的時候，很明白他們的心理。只是因他信了耶穌，他對於舊約的解釋有新的立場，新的見解，這一次他所講的題材，有許多使聽衆感覺奇怪。

（丙）聽衆的反應如何？（見十三章四十二至四十三節。）在一星期後，爲何有幾個猶太人起來反對他？他們妒忌些什麼？他們收回保羅在會館裏演講的權沒有？當保羅和巴拿巴在城中會堂之外宣揚福音給異邦人時，會館裏的領袖怎樣對付？（見十三章四十六至五十節。）這種對付的方法是否摧殘了傳道的種子？（見十三章五十二節。）

註：傳道者最有收穫的，就是在那些異邦人身上，他們都是所謂虔誠的異邦人（見第九章第一節。）可是當他們離開了會館，跟從新道的時候，文士知道自己的權勢動搖了，就起來反對傳道者以維護自己的地位。在猶太人看來，保羅和巴拿巴對於異邦人的態度太寬容。

他們忽略了猶太教嚴格的規矩，現在還有什麼守舊的人是一樣地反對基督教所傳的新主義呢？

『把腳上的塵土踩下去，』這是假借的話，意思便是『如果你不接受真理，這責任是在你自己身上。』（見馬太十章十二至十五節）

二、以哥念的人民對傳道者複雜的態度。見第七段，（行傳十四章一至七節）

（甲）訴說傳道者被人歡迎反對的理由。有那些做基督徒的條件是常人所不滿意的？做一個真正的基督徒到底容易不容易？爲了要多得些人做基督徒，可否減少這些條件？耶穌曾否爲了要多得些人跟從他，而降低他自己的標準？（見路加八章四至十五節，九章廿三至廿六節，十章八至十六節，十二章四十九至五十三節，十三章廿三至三十節）

（乙）那麼反對傳道者的猶太人用什麼方法煽動民衆反對他們？在十四章二節『叫他們心裏惱恨弟兄』的『叫』，在原文有用詭詐的方法離開人的意思，你會否經驗這樣的詭計？

（丙）當以哥念的人把他們趕出，而且咒詛他們，用石頭丟他們，他們是否因此而灰心，辭去

傳道之職，回到家鄉裏去（見十四章五至七節。）

三、在路司得城裏——反覆無常的民衆。見第八九段（行傳十四章八至二十節。）

（甲）保羅治好了那癩腿的人，衆人對於他有什麼反應？（見十四章八至十三節。）丟斯和希耳米是誰？

註：近代心理治療學的發明，解釋了這種治病的可能。疾病的醫治，是靠自然界的能量；換一句話說，即神的能力。醫生靠他自己的能力，並不能醫病，他祇造成某種境遇，使自然的能力有實現的機會。

丟斯是羅馬諸神中至高的神，希耳米是他的使者。巴拿巴比較保羅年長而沉默，所以人們稱他爲丟斯，而保羅則活潑年輕，所以別人稱他爲希耳米。

（乙）傳道者肯不肯接受迷信的崇拜？若是接受，這不是好機會，可以利用民衆的迷信，並因此獲利嗎？傳道者爲什麼絕對不准他們向自己獻祭？如果保羅肯和民衆的慾望妥協，他不是以後可以少受許多苦楚嗎？我們對於信仰的忠誠是否必須如保羅一樣的嚴格，隨從民意，以取得

民心，不是應該的嗎？敷衍大多數人的生活，不是很舒服的嗎？試把傳道者和希律王的態度比較一下（見十二章廿一至廿三節）。

（丙）如果保羅和巴拿巴願接受人民的獻祭，他們在自己的生命上將受什麼不好的影響？基督教運動也受了什麼影響？馬克斯說：『宗教是人民的鴉片。』保羅和巴拿巴的宗教，在這次的事件上和上面的定義符合嗎？這次的經驗，表現了傳道者什麼特殊的道德？

四、組織教會。見第十段，（行傳）十四章廿一至廿八節。）

（甲）傳道者屢次被驅逐，是否毀滅了他們的工作？他們的宣道有什麼永久的結果沒有？爲了所受的迫害，他們就不敢回到原來傳道的地方嗎？（見十四章廿一節。）

（乙）爲了要保持培養原來的工作，傳道者發起什麼組織教會的組織，是基督教必須有的嗎？做一個基督徒而不參加教會，是否足夠？組織教會的功用何在？

註：在十四章廿三節裏『選定了』的意思，是表示由衆人選舉的，這就顯明了教會民主的性質。至於傳道者不過提了名，不包辦什麼。各地教會的領袖，是由本地教會所選舉。保羅願

意他所創立的教會，從起初就擔負『自治、自養、自傳』的責任，他不願意以專制的手段勉強他們去服從他。他願意他們以主耶穌為教會的首領。他知道教友在道理上的進步，是在乎他們個人是否肯負相當的責任（見哥林多前書一章十二至十七節，三章四至十一節，哥林多後書一章廿四節，四章五節）。

（丙）請在地圖上指出回安提阿的路程（見十四章廿四至廿六節）用你的想像描寫保羅回到安提阿教會報告在各地的經過（見十四章廿七至廿八節）。

第十三課 基督教屬於誰的？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十章，（行傳十五章一至三十五節。）

一、幾個猶太的基督徒反對國外的傳道運動。見第一、二段，（行傳第十五章一至十一節。）

（甲）安提阿的教會因為聽到國外傳道者的消息，以及神怎樣爲外邦人開了信道的門而興奮（見十四章廿七節）。可是在這高興的時候，有人從耶路撒冷下來跟他們辯駁，在他們的快樂上澆了一盆冷水。他們有否得耶路撒冷的許可來批評保羅和巴拿巴？（見十五章廿四節，加拉太二章四節。）他們批評的理由是什麼？他們的見解有什麼根據？他們的動機在那裏？這件事情以前經過討論沒有？（見十一章二節。）他們爲何不滿於當時的議決案？

（乙）爲了避免紛爭起見，安提阿教會採取什麼辦法？（見十五章二節。）大家忠於耶穌的人，因了意見的不合，就該分立教派嗎？（見以弗所四章一至五節，十三節，十五節。）這樣的分門別類，如何才能避免？今日種種的分類，我們該用什麼原則才能補救？基督徒中的分派，在神面前

是罪惡嗎？（見約翰一書四章廿一節。）是否辜負了聖靈的交通？（見腓立比二章一節。）是否違反了耶穌所抱的宗旨？（見約翰十七章二十至二十三節，哥林多前書一章十至十七節，羅馬十四章。）

（丙）見十五章四節，耶路撒冷教會的會議是不是民主的，各方面都能發表意見的呢，還是使徒強制斷定的？（見十五章四至六節，十二節，廿二節。）所爭論的中心問題是什麼？這猶太人跟外邦人辯駁呢？還是排外的猶太人和替外國人辯護的猶太人站在對立的地位？

（丁）彼得所說的理由，根據理論的，還是根據經驗的？（見十五章七至八節。）他是否認為萬事都該依照祖傳的？（見十五章十節。）「不能負的軛」是什麼意思？彼得在什麼時候才領悟到在神面前沒有種族的分別？

註：當時有一班基督徒很頑固的保守舊約的遺傳，不承認神有什麼新的啓示。還有人以為神的啓示是沒有完畢的時候。彼得是屬於那一派？現在教會中還有這兩種人嗎？

（戊）這一位雅各是誰？他在耶路撒冷教會中的地位怎樣？是十二門徒中的雅各嗎？還是另

外一個雅各（見十二章二節）。他和耶穌有什麼關係（見馬可六章三節，加拉太一章十九節，二章九節，哥林多前書十五章七節）。

（己）當時有的猶太人在研究舊約的時候，是否忽略了舊約的精意（見十五章十六至十八節，十三章四十七節，阿摩司九章十一，十二節，以賽亞四十九章六節）。

二、耶路撒冷會議的議決 第三、四段（行傳十五章十二至三十五節）。

（甲）爲要了結會中所討論的問題，雅各有什麼提議？在十五章十九節雅各的話根據着什麼？

（乙）議決案是多數人的意見嗎（見十五章廿二，廿五節）？在表決以前，他們曾爲這件事祈禱嗎（見十五章廿八節）？

（丙）除了保羅巴拿巴之外，爲何還要差遣別的代表到外邦人教會裏去？在信中對於保羅巴拿巴有什麼稱讚（見十五章廿六，廿七節）？因爲他們肯不顧性命，爲主宣道，所以能得很多人的佩服和信仰，因此他們在會議中辯論的時候，就得到更大的後盾。保羅到了耶路撒冷，得

，那一位終生的朋友（見十五章四十節，帖撒羅尼迦前書一章一節。）

（丁）在十五章廿九節裏所規定的四件事，有什麼意義？

註：這四條都是關於拜偶像的事，首先的三件事是關於拜偶像所用的食物。因為外教人敬拜偶像的時候用食物獻祭，所以這裏規定和一切祭拜偶像的事隔絕（見哥林多前書八章，哥林多後書十六章十六至十八節。）討論在中國有沒有相似的問題。第四條在我們看來，是不必提到的，但是因為這些信耶穌的外國人在從前拜偶像的時候可以犯姦淫的，如同在哥林多的廟宇中有一千多個妓女住在那裏，所以教會寫信給外國的信徒時就特別提起這件事。（見以弗所四章十七至廿四節，哥林多前書第六章九至十一節。）

三、為精神自由而奮鬥（耶路撒冷的會議的爭點。）

（甲）教會中第一次的會議，在基督教歷史的轉變中正如保羅悔改一樣的重要。在會議中所討論的問題，在保羅的書信中，特別是加拉太人書和羅馬人書，時常提起的。（加拉太人書應和本課一起念。）雖然會議的議案是合乎保羅的主張的，但是少數人們却不服從，他們不願接

愛大眾的意見，因為他們內心中對外邦人存很深的偏見。後來這封信送到外邦人的教會中，他們也到各教會中去擾亂，意圖顛覆保羅的工作。爲了要答覆他們許多無理的取鬧，保羅就寫這封信給他首次出外傳道時所建設的教會（見第十二課，加拉太一章五至九節，三章一至五節，四章十二至二十節，五章七至十二節）。

（乙）在會議中所討論的問題，從表面上看來似乎和現代人毫無關係，其實深刻的研究就可以知道這是人性很普遍的問題。形式和詳情是改變了，但是其中的性質還是一般無二的。雖然新約上已經明顯的告訴我們，保羅一方面的意見是合理的，但是爭的人還是在爭。所以兩方面的見解都該認識清楚。

（一）有人說：『外邦人若不按摩西的條規受割禮，就不能得救』（十五章一節）這是什麼意思？

這個儀式最重要的意義，是在乎種族關係。受割禮就是表示屬於猶太國的每個猶太男嬰，在出世後第八天就要受這個儀式，以表示他是屬於猶太國的。男嬰受這個禮的時候，並不了解

這禮的意思，也不是自願而受的。這儀式並不包含什麼內心的改變，或是屬靈的轉移，它和猶太國發生關係，完全是在乎肉身。因此，這個記號也僅僅是屬於肉身的。在耶路撒冷的教會中，有一派人主張得救必得靠着這個儀式；換一句話說，神不救那些不是屬於猶太國的人，或是不肯領受割禮以加入猶太國的外國人。在猶太民族以外，就沒有得救的希望。因為神乃是猶太人的神。（有這種意見的人稱爲 *Judaizers*，因為他們要外邦人都成爲猶太人。）要外邦人受割禮的意思，就是要外邦人放棄自己的國籍。這就好比勉強信基督教的中國人都加入美國籍，不加入美國就不能得救。

這種建議的動機是什麼？他們要把基督教變成由猶太人管理的宗教。他們的國家思想很深，所以希望基督教的勢力永久操在猶太人的手裏。在他們看來，神的國就是猶太人的國。他們盼望基督教會能增加猶太國的威信和勢力。否則，多數的外邦人加入了基督教，就把少數的猶太人吞沒，而管理權就落到他們的手中。這就是權威的爭奪，這是企圖利用宗教，作爲國家的工具。在基督教歷史中，這是第一次爭權奪利的現象，但並不是末一次。

(二) 彼得是猶太人，但他有沒有這種觀念？什麼經驗使他從狹窄的思想中解放出來？

彼得站在反對的立場上起來說話。他說在人間可分強弱：高貴的，低賤的國家或是種族，但是在神面前沒有這種區別（見十章卅四節，十五章六至十一節，彼得前書一章十七節。）凡向外邦人傳道的都已經感到這種經驗：他們知道外邦人中接受耶穌的人，也如猶太人般有同樣的屬靈經驗，這便足以證明，不論國別，人性是一樣的，神是大公無私的。接受神，不在乎血統，種族，出身——而在乎信心。換言之，人神關係的調整，是靠著對於神的愛之自動的反應而產生的重生——在耶穌的一生以及他的死亡復活，都足以表現神的愛。「信心便是自動的把自己委託給耶穌，使二者中間有了活躍的團契，耶穌便成了信者的道德中心。」在神面前，用不着爲了自己的高貴身分而誇口。（見路加三章八節，羅馬三章九節，廿七至三十節。）神不在乎這些事，他所注意的是人心。他判斷人，不看他們的社會階級，而看他們的動機目的（見羅馬二章廿六至廿九節，馬太廿三章廿七節，撒母耳前書十六章七節。）

近來有一位不信基督教的猶太人批評基督教說：「基督教對神的觀念，對道德的見解，是

普天下人都可以接受的，是不屬於任何國家的，因此能消除國際間自然的隔膜。猶太教爲要保持他們特殊的性質，所以就注意一個猶太民族的宗教，因此不能接受基督教爲他們的國教。爲了這一點，他否認耶穌是彌賽亞。可是保羅同樣是一個猶太人，但是他却以爲這便是福音對於人類的最大貢獻（見加拉太三章廿六至廿九節，以弗所二章十一至廿二節，三章一至廿一節）。保羅的立場是不贊成任何種族或國家壟斷基督教，反對強者併吞弱者，反對以基督教作爲個人的或國家的侵略工具。如果正如耶穌所說，神是我們的天父，萬國人民都是屬於他的，這樣教會就不致爲任何國家作專利品。

基督教倘若被任何國家利用或是屈服於任何國家，它就失去了它原有的性質。教會的使命是要促成天國在人間，而不是要實現某國野心的陰謀。可是凡知道教會歷史的人，不會不看出教會有時是這樣的。耶路撒冷會議爭論的兩方面，那一面代表了神的旨意？這是不是現代基督徒所當注意的問題？

討論問題：個人得救是依靠洗禮嗎？不然，洗禮有什麼意思？

不明白耶穌道理的嬰孩應否受洗？在你所熟悉的教會中有沒有種族上或階級上的歧視？（見雅各二章一至九節。）羅馬天主教的教主必須是意大利人，而教堂的中心必須在羅馬，你覺得這件事怎樣？近代有無利用教會以作某階級某國野心發展的工具？祭司應當在兵士赴戰前分聖餐給他們吃嗎？（如意大利兵士在進攻阿比西尼亞以前領受聖餐。）歐洲的宗教改革是否完全徹底的？你看教會還缺少什麼？俄國共產黨反對本國的教會，有沒有相當的理由？

（三）在十五章五節法利賽教門的信徒吩咐外國人守什麼律法？

他們所注意的是宗教的儀式和禮節，如洗手，禁食，守安息日等等，這些原來是法利賽人所注重的宗教行為（見馬太二章十八至廿八節，七章二至五節。）對於普通所承認的道德上的要素，如殺人，偷盜，說謊，姦淫等，不是會議中所要討論的，因為兩方面對這些事是沒有異見的，所辯駁的問題乃是人和神發生關係，是否在乎遵守這種儀式和禮節得救，以及得到神的喜悅是否就靠着儀式？還是靠着人對於神的態度對不對？原來人與神和好，是在乎他們以神的旨意為自己的旨意，又在他們整個的人生中表現神的愛（見加拉太五章六節，十三節，廿五節。）在會

中有一般猶太人，竭力的提倡儀式的保存。當保羅攻擊司提反的時候，他也和這般人表同情的。可是他如今却和司提反採取了同樣的態度，而認爲這些儀式是無關緊要的。（見七章四十八至五十節，哥林多後書三章六節，七十節，加拉太六章十五節，歌羅西二章十六節至三章十七節，羅馬十三章八至十節。）

基督教究竟是什麼？它是一束固定不變的規條，法律，儀式嗎？基督化的生活是受那些規條的束縛嗎？還是基督教是一種新的精神，一種對神對人的新態度？法律是被時間空間所限制的，但是愛是這樣的嗎？基督教是死的還是活的？它賜於人的是精神以及思想上的自由，還是加以束縛？它是否永遠維持舊日的風俗習慣，還是幫助人在變遷的社會中打出出路？基督教是在漸漸的衰老呢，還是裏面有着長生不老的精神？做一個忠心的基督徒在乎遵守許多的規條，還是以耶穌的愛去對付近代的問題？近代基督徒的思想應否完全服從前人的思想，而對於過去的神學見解毫無異見，還是如保羅所說「主的靈在那裏，那裏就得以自由」？見哥林多後書三章六節，十七節，羅馬七章六節。）當時保羅利用希臘思想家的見解來發現基督教的真理，我們現

在能否用近代的科學來發現基督教的真理？

保羅爲應付時代，本着耶穌的愛，對於哥林多教會有相當的指教（見哥林多前書十一章四至六節）。那個時候，女人剪頭髮是不體面的事，但是現在時代改變了，我們有無權利本着同樣的精神，去對付現在各種不同的需要？基督教思想上的權威是不是一個教皇，或是不是少數人可以包辦的？還是所有的基督徒藉着聖靈可以發表他們的意見？教會是專制的機關，還是民主的機關？假如各人有思想上的自由，怎樣能免除四分五裂的現象？教會的統一靠着專制制度的實行，還是靠着每個信徒認清耶穌的愛是他信仰的中心？神祇要幾個人做他的兒女，而其他的都做他的奴才嗎？還是他要藉着耶穌，叫衆人都做他的兒女（見加拉太四章一至九節，希伯來二章十至十二節，羅馬八章十四至卅節，約翰一書三章一至二節）。這兩種建議，在當時的會議中有兩派人代表它。保羅是在那一方面？在今日還有這兩派人嗎？

第十四課 保羅二次往外傳道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十一章（行傳十五章三十六節，至十六章四十節。）

一、因選用馬可的問題，保羅和巴拿巴暫時分手。見第一段（十五章三十六至四十一節。）

（甲）保羅祇以爲遊行各地，向萬民宣揚福音，就是完了他的責任，還是他認爲他有培養信徒的道德和靈性的責任？（見十五章卅六節，十四章廿二至廿三節，十六章四至五節。）他栽培信徒用些什麼方法？（見二十章十七至卅五節，羅馬一章十一節，哥林多前書第四章十四至十九節，哥林多後書二章九節，十三章一至十節。）這種教育上的工作是否今日教會的責任？（見馬太廿八章二十節。）

（乙）對於選用馬可的問題，爲何引起了保羅和巴拿巴的異見？（見十五章卅七至卅八節，又一個偉大的運動第十一章第一段。）馬可和巴拿巴有什麼關係？（見歌羅西四章十節。）巴拿巴要選用馬可，有些什麼理由？這一次保羅爲何不願馬可跟隨他們？

(丙) 二人的意見，那一個是對的？巴拿巴信仰馬可的結果怎樣？（見提摩太後書四章十一節，彼得前書五章十三節，這些書信是在這事後寫的。）保羅所預料的危險臨到了嗎？（見十六章廿二節。）這次不幸的爭論永遠斷送了他們二人的友誼嗎？

註：保羅這一次的拒絕馬可，以及巴拿巴這次的信仰馬可，這兩種態度對於馬可都是有益的，都能刺激他上前去為主工作。巴拿巴帶了馬可到他的老家居比羅去，保羅選了西拉到新的地方去發展工作。保羅是個急進的先鋒，甘願受苦難，所以對於馬可以前膽小的行為很為不滿（見羅馬十五章二十至廿一節。）巴拿巴比較年長，沉靜些，寬容些。他的綽號是「勸慰子」。其實建設神的國，這兩種人才都是需要的，保羅也知道這一點（見哥林多前書十二章十二節。）在後來的信中，保羅會說起他們仍是很好的朋友（哥林多前書九章六節，歌羅西四章十節。）馬可得了第二次機會，將功贖罪，成了很有用的基督徒。後來他做了彼得傳道時的同伴，而且寫了馬可福音，這就是彼得對於耶穌的回憶。

二、保羅的新同事。第二段，（行傳十五章四十至四十一節，十六章一至五節。）

(甲) 西拉有什麼特殊的資格可以在國外傳道？(見十五章廿二，三十二節，十六章卅七節。)

註：西拉在耶路撒冷的會議中和保羅的見解表同情，反對外邦人受割禮的主張。而且他是羅馬國民，所以到處方便。

(乙) 誰替代了馬可的職務？(見十六章一至三節，提摩太前書一章一至十四節。) 保羅給提摩太行割禮，是否和他在耶路撒冷所提議的相衝突？注意保羅不肯叫提多受割禮的事。(見加拉太二章一至三節。)

註：雖然提摩太的父親是希臘人，但他的母親是猶太人。不但如此，他的父親大約早就死了，因為在書上沒有見到他的名字。在保羅方面，受不受割禮是無關緊要的事。(見加拉太五章六節。)但是他反對猶太人保守這個老規矩。他所反對的，是猶太人勉強外國人也守這個規矩。提摩太既然是猶太人，保羅就肯讓他受割禮，但是提多是外國人，因此有人要他受割禮，保羅就起來反對。總之，沒有原則的關係，保羅肯妥協的，但如果引起了原則的問題，

他就不肯遷就猶太的風俗習慣。

在可能範圍內，保羅從不會單獨去工作過。他在傳道的時候常有同伴和他在一起彼此鼓勵，互相幫助，抱着同樣的目的，並擔任危險辛苦的工作。耶穌差遣門徒兩個兩個出去，保羅很欣賞這方法（見馬太六章七節）。而且他選擇青年的目的，為的是要叫他們可以繼續工作。正如耶穌的教育方法一樣，保羅訓練他們是用實際的經驗。

三、馬其頓的呼聲。 第三段，（行傳十六章六至十節。）

（甲）在地圖上指出保羅從安提阿到特羅亞的路程（十五章四十一節至十六章八節）。他曾到加拉太教會去過幾次？（見十四章廿一節）

（乙）保羅到特羅亞去，是出於自己的計劃嗎？在十六章六至八節「聖靈」和「耶穌的靈」有分別沒有？（見羅馬八章九至十一節）注意各種名稱都可交換而用。神是否仍指導人實行他的計劃和旨意？用什麼方法指導？

註：在新約時代的基督徒，對於有系統的神學理論不十分注意。但後來基督教到了希臘國，

便受了哲學的影響。例如『三位一體』的名字 (Trinity) 在新約裏是沒有的。這是希臘神學家所發現的。新約上所說聖靈就是神的靈，神的靈是住在耶穌裏面，而且耶穌復活之後，是住在門徒中間。在馬太廿八章二十節，耶穌說，我要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日。換一個名字就可說，聖靈與他們同在，所以雖然在新約中有父子靈三個名字，實際上是不分清楚的。新約時代門徒所注意的不是空論，乃是神在他們生活裏面所做出來的成績。關於聖靈怎樣引導人的問題，他們的經驗如下：他們在祈禱的時候，如果打開了心門，願意按着神的旨意而行事，那麼他們不能不想到，他們對別人有相當的責任，而且在他們面前必然開了許多爲工作作見證的門。怎樣知道進入那一個門呢？本着忠於主的精神前進，往往他們所要進去的門關閉了，但在他們面前却另外開了一個門，這如同在行傳十六章六至十節保羅想要進去的門沒有給他開，但後來有一個門在他面前開了。聖靈引導保羅是在他進行服務的時候。如果一個人不肯這樣服務，他怎能得聖靈的引導呢？又如同一位印度的傳福音的人，有一次到印度北部的山上去做工，走到十字路口他認錯了路，到後來天晚了，

他才發見自己所走的是歧路，可是夜色茫茫，再回頭已非時間所許，於是只得將錯就錯，但是不久他遇見一個中年人，這人正在渴望着有基督徒來，好傳福音給他聽，所以路雖走錯了，但是機會還是有的。要被聖靈引導，其困難不在乎神，而在乎我們自己是否肯爲神所用。往往我們願意替主工作，但我們不肯放棄自己的享樂，也不能忍受過分的苦難。我們不肯把心門完全打開，神怎樣能替我們開路呢？

我們是否得到聖靈的引導，是有一個標準可以定規的。約翰十六章十三至十四節告訴我們，聖靈的引導決不會和耶穌的精神教訓相衝突的，反而要繼續耶穌的工作。所以凡不合耶穌的精神的，就不是出於聖靈的。如果一個人要知道他自己的計劃是否受聖靈的指導，他可以自問，耶穌在同樣的情形之下將怎樣做。有人以爲受聖靈感動之後，一定要有特別的動作，如大哭大叫等，請問耶穌是否如此？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二、十三章裏告訴我們，聖靈最明顯的表示是愛。

(丙) 指出馬其頓在地圖上的所在。現象中有幾個人在呼叫傳道者到那裏去幫助保羅。

在事前有否料到在馬其頓有人不歡迎他？決定到歐洲去的計劃是保羅一人定當的，還是和同伴們商議後定妥的？（見十六章九至十節。）

註：當時傳道者到了特羅亞，就是靠近那隔開亞洲、歐洲的海峽，到歐洲去呢，還是回到亞洲去？這個問題是在他們的腦中。在這個時候，他們也許會和馬其頓來的商人水手來往談話，保羅在夜間做夢，看見一個馬其頓男人叫他到他們的地方去幫忙，也許是神藉着他在白天的經驗啓示他的。到第二天，保羅和他的同伴商量，才定規到馬其頓去（見十六章十節）。保羅既看見異象，他們就決意到馬其頓去，以為神是召他們傳福音給那裏的人聽。可見他們的計劃不是一個人決定的，乃是大家商定的。一個人做夢，有時候也許是有意義的，有時候也許是毫無意思的。一個夢是不是神的啓示，我們該用理智來分析。在睡覺的時候發現真理或是責任，是可能的事。在近代心理學中即所謂潛意識，但是我們應在考慮後才應用它。往往有人誤解或錯用了夢，我們不可武斷地去迷信夢象。有人時常要預料未來的事，所以他們請教算命先生，看曆本，選吉日，並且測字。其實這是一種不良的態度。神不要我

們預先知道未來的一切遭遇；他要我們本着信仰，進行我們下一步的責任。保羅感覺他應當到馬其頓去，其實他不知道他到了腓立比就下監獄。如果他是預先知道的，他也許不去。但他雖在腓立比受苦，却從苦中產生好的結果，因了他的下監，竟感化監卒做基督徒。如果有人一定要把未來一切底細都知道了，然後才肯爲神工作，試問這種人對於基督教運動能不能做什麼大事？我們需要有信心的人，但信心並不和理智衝突，信心就是理智上加了膽量。只有一件事我們應該仔細：凡是和耶穌的精神不合的，都不是出於聖靈。

四、歐洲最初信耶穌的，是一位女子 見第四段（行傳十六卷十一至十五節）

（甲）保羅在異象中雖看見馬其頓的一個男子歡迎他們，但當他們到了腓立比時有沒有男子等待他們？既然沒有人來歡迎他們，他們就因此失望嗎？他們坐着等待人們來請教他們呢，還是去找人給他們傳福音？（見十六卷十二至十三節）

（乙）他們第一次和腓立比人接觸是在那裏？他們祇看見了婦女時，是否就灰心而向後退？（見約翰四章廿七節）誰是第一個信道者？（見十六卷十四至十五節）耶穌有女門徒嗎？

(見路加八章一至三節，十章三十八至四十二節，廿三章五十五節。)

註：猶太人在腓立比的不多，所以沒有設立會堂。但在河邊有一個聚集的地方。他們敬神的禮節，需要用水洗手等等。保羅對於猶太人的風俗很熟悉，他能料到在聖日，他們一定會聚集在那樣的地方；可是去了以後，祇看見些婦女。按猶太文士的規矩，保羅不可和婦女說話的，可是受了耶穌的影響，他的觀念就改變了。呂底亞是素來敬拜神的，她也許是個寡婦，她的職業許是從丈夫那裏傳下來的。「她的一家」大約包括她的親戚，傭人，夥計，以及生意上有關係的人。她住的房子一定是很大的，所以才能招待四個傳道者。在十六章十三節裏，「我們」這兩個字表明路加在這個時候才成了保羅的同伴。常在保羅心上的腓立比教會（見腓立比一章三至八節）就是設在呂底亞的家裏，而她家裏的人就成了教會的堅分子。

討論問題：基督教的婦女觀。在基督教運動的歷史中，婦女有何貢獻？她們在今日教會中，所處的地位怎樣？

五、因救一個被人利用的使女而受誣告。第五段（行傳十六章十六至四十節）

（甲）在馬其頓有沒有人不歡迎保羅的幫助？（見十六章八節）爲什麼？

註：這裏又是兩種勢力的衝突：一派是基督徒，要叫人民從奴隸、恐懼、迷信中解放出來；另一派人却要束縛人們，並利用別人來謀自己的福利。因了這個使女心理上的變態，普通人以爲她是附着特殊的神祕能力，使她能預言未來的事情。主人（丈夫和妻子）也利用這可憐的女孩，作爲賺錢的工具。他們把她帶到河邊去尋找生意。也許她已聽見保羅向罪人談道，所以她用了很高的聲音叫着：「這些人是至高神的僕人，對你們傳說救人的道。」當保羅用了神的力量，把附在她身上的鬼趕走了，她就變成一個平常人，而她的主人却失去了賺錢的工具。他們因此憤恨保羅的干涉，他們所關心的不是那使女的健康，而是他們經濟上的收入。

近代有沒有這一類的衝突？像這種奴隸制在今日還有嗎？我們能不能救這使女，而同時不影響主人的生意，爲何有人不願意基督教對於經濟政治發生關係？

(乙) 主人怎樣控告保羅西拉？他們有否說出真正的原因？（見十六章二十至二十一節。）如果他們把真相說了出來，人民和官長還會同情於他們嗎？他們用什麼方法去引起民衆對於傳道者的憤怒？近代有同樣的假公濟私的事實嗎？注意十七章一至九節。

六、囚犯感化禁卒。 見第六段，（行傳十六章廿二至四十節。）

(甲) 官長對於控告傳道者的理由是否憤加審問，還是僅按照羣衆的偏見？（見十六章廿二節。）管這般囚犯的禁卒是否想他們是擾亂分子？（見十六章廿三至廿四節。）

(乙) 背上儘流着血，坐在石橈上，在異鄉無告之處，保羅和西拉怎能唱詩呢？到了如此不幸的境遇，他們爲何不咒詛神？如果神不能保護人脫離苦難，那麼爲神工作有什麼代價？別的囚犯用什麼眼光看這些異常的「罪人」？（見十六章廿五節。）

注意後來保羅因着他們的使命而入獄，他怎樣寫信給腓立比的教友？（見腓立比一章廿七至卅節，二章十四至十八節，四章四至七節。）

(丙) 半夜在監獄裏發生了什麼？禁卒爲何要自殺？爲何保羅不讓他們自殺以復仇保羅的

行爲是否實行了『愛你的仇敵，爲那逼迫的祈禱』（見馬太五章四十三至四十四節）保羅這種出人意外的慈愛，對於禁卒有些什麼影響？（見十六章廿六至卅節）

註：腓立比大約常有地震的，正如日本東北部一樣。等到逃亡的機會來了，保羅先關心別人，却不想到自己。不論在什麼情形之下，不論景況如何不妙，保羅總是很敏捷地找到宣揚福音的機會（見提摩太後書四章一至二節）。禁卒所發的疑問，就能給他這樣的機會。禁卒的問題也許不過是我怎樣能脫去危險的意思，可是保羅的問題是進一步講到屬靈的得救，正如那井邊的婦人要討水吃，而耶穌却給她生命的活泉（見約翰四章十五節）。

（丁）保羅的回答『你當信主耶穌』有什麼意義？保羅單講了這句話嗎？還是又加上另外的解釋？（見十六章卅二節）。除了禁卒，還有別人旁聽嗎？結果怎樣？他們平日的人格以及當時的行爲，是否能使他們所講的話有力量？（見十六章卅一至卅四節）。

註：所謂信仰耶穌，就是信仰他是神的代表，而且聽他的話就如聽神的話一樣（見馬太十六章十六至十七節，約翰十四章六節）。祇有屬神的人方有資格可以叫人服從，忠

心和順服，正如耶穌吩咐我們一般。如果我們認為耶穌的話是真的，我們應否把全心全身獻給他？許多人以為所謂得救，不過是自己得到了一種平安無事的生活，而且很安逸的生活。可是保羅並不會向禁卒們提出這種的得救，他跟隨了耶穌並沒有得到任何安逸的生活。得救的意義在乎放棄了錯誤的人生觀，對神的不相干主義，對神的旨意不忠實——而變為對神忠誠，孝順，和合作的兒女。讓他用我們的生命，去成全他的旨意，叫世人漸漸地學像耶穌，使天國降臨在人間。（見約翰一書三章一至五節，十六至十八節，廿三至廿四節，十章九至廿一節。）

（戊）在禁卒接受福音之後，有什麼行為可顯出他是徹底改變了？（見十六章廿四，廿九節，十六章卅三至卅四節。）

註：腓立比教會的開始就是呂底亞一個做生意婦女和她的全家，以及禁卒和他的一家。（見腓立比四章一節，十五至二十節。）有一句話說：『人危險的時候，往往是神的機會了。』保羅和西拉的被禁似乎是不幸的，然而結果，禁卒和他的全家都信服主。

七、官長們爲了自己不加考慮的行爲而後悔。第七段、（行傳）十六章卅五至四十節。）

（甲）到次日官長們怎樣行保羅爲何不肯暗中出獄，而一定要官長來領他們出去。他是爲了要面子嗎？

註：也許地震使他們迷信而恐懼。官長們想到自己不加考慮的引爲，擔憂上司會來責罰他們，所以他們急於把傳道者放出。百姓攻擊傳道者的時候，保羅和西拉不能起來說話爲自己辯護，且沒有受什麼審判就被打下獄，這件事確乎犯了羅馬的法律；因爲在羅馬法律中有信教自由的規定。他們可以依法提起訴訟。假如他們離城時還沒有爲公理辯護的機會，也許他們設立的教會也要受同樣不平的待遇。保羅的要求並不爲了自己，乃是爲他的工作，爲教會的將來。

（乙）保羅和西拉離開腓立比的時候，路加跟着他們走呢，還是留在那裏？

註：在十六章四十節，十七章一節裏寫着『他們』而不用『我們』，可以表示路加並沒有和他們一起到帖撒羅尼迦去，也許他們委任他留在那裏，繼續以前的工作。十六章的時期，

第十四課 保羅二次往外傳道

一〇四

大約有一年。傳道者離開的時候，他們就鼓勵弟兄們忍耐到底（見馬可十三章十三節）。照常人的眼光看來，保羅和西拉經過這許多苦楚，他們自己也需要人們去鼓勵呢！可是他們反在鼓勵人們。

第十五課 傳道者與希臘哲學家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十一章八至十二段，（行傳第十七章一至卅四節。）

一、一個反基督教的煽動。第八、九段，（行傳第十七章一至九節。）

（甲）保羅和西拉被迫離腓立比後，他們到了那裏去？那城中有會堂嗎？保羅在那個會堂裏講了幾天道？在十七章一至二節，他有什麼成功？爲何有許多猶太人不願聽「彌賽亞被害」的說法？（見哥林多前書一章廿二至廿五節，以賽亞五十三章，路加廿三章卅五節。）

註：古今的猶太人常希望彌賽亞降臨，而用物質上的力量把敵人毀滅，可是如今保羅所說的耶穌，是被敵人釘死的，那麼他如何能成爲救主呢？（見哥林多前書一章廿三節。）

（乙）會堂中的猶太領袖妒忌些什麼？他們利用何等人出來煽動民衆反對傳道者？他們所叫喊的話中，什麼是真的，什麼是假的？（見十七章五至七節。）如果耶穌成了地上的王，許多事情還會顛倒嗎？如果耶穌的治理普遍了天下，將有些什麼變化？

(丙) 在庇哩亞，保羅和西拉怎樣被人接待？(見十七章十至十二節)。誰又起來和他們搗亂？注意保羅如今被人趕到東，趕到西，以前他自己却便是逼迫傳道者的人。(見廿六章十一節)。這種逼迫，會否把保羅在各地所散下的種子毀滅？(見帖撒羅尼迦前書一章二至七節，這封信是後來寫去的。)

二、在文化中心與哲學家辯道。見第十段，(行傳十七章十六至廿二節)。

(甲) 指出雅典在地圖上的所在。請在百科全書中查明這名城的事蹟。當保羅到羅馬的時候，他的同伴在何處？(見十七章十四節)。保羅在雅典街上得到什麼印象？

註：雅典的黃金時代，正好和中國孔子同時的蘇格拉底(Socrates)是希臘哲學的祖先，是在基督前四百六十九年生的。孔子是在基督前五百五十一年生的。蘇氏的名言，便是「知識就是道德。」在老年時，他被雅典當局治死，爲了他誘惑青年信仰異神，其實他的本意是要改革宗教，提高道德，而把雅典人淺陋的意見暴露出來。柏拉圖(Plato)，蘇氏有名的門弟子，寫了一本書，把蘇氏和他的談話都記下來。亞利士多德是柏拉圖的門生，被稱爲科學

的祖先。當時希臘的文化的已到了極頂，雅典是西方文化中心，許多言語，哲學，美術，建築是由她而來的。佛教中的美術，多少受希臘美術建築的影響。

可是當保羅到雅典的時候（基督死後五十年），希臘文化正在腐化消滅中。在哲學中心，他發見了許多迷信的百姓，甚至有人說，在希臘找神像，反而比找人容易（見十七章十六節）。希臘的哲學對於神沒有堅固的信仰，而對於人的價值又是很含糊。當時有兩派消極的觀念：一派是享樂主義，一派是克己主義。有一位克己主義的信徒，叫查士丁馬忒（Justin Martyr）的，後來成了基督教的領袖，曾說：『我前跟斯多噶學說的老師用許多功夫研究該派的哲學。可是當我提到神存在的問題，他說他不知道，而且認為沒有討論的價值。我就離開了他。』格博士（T.R. Glover）批評當時的情形：『無神論者說沒有神的，迷信者因為怕神，就希望沒有神。』兩種主義比較起來，還是克己主義較為有理，因為經驗告訴我們，放縱情感決不能得到真的快樂。他們所抱的態度便是：『忍受着一切吧，不要因此而喪氣屈服。』這當然是一個消積的態度。這兩種哲學却僅僅表現人生的空虛。近代仍有這兩

種主義存在，雖然名稱不同，這些哲學家總費時在空論上，可是對於大眾的生活有何補益！實際上，他們對於平民的遭遇是漠不關心的，他們的哲學祇是學者自我的理論。雅典城中數千萬的奴隸以及無知的烏合之衆，根本不在他們的心上（見十七章廿一節）。

保羅並不因了雅典文化的光輝而被威服，他也不因了哲學家的理論而靜默。反之，他看清了他們文化的軟弱和膚淺藏在美觀的後面。因為他們還沒有深刻的認識神對於人類的意志。保羅在雅典無親無戚，是一個不知名的基督徒，他所代表的神又是衆人所從未耳聞的（見羅馬十五章二十至二十一節）。在雅典人看來，保羅僅是到文化中心來觀光的一個人。像他這樣的人，如果講起道來，能吸引誰呢？他還是聽聽別的演講，參觀參觀城中各處的建築和偶像來得好一些，不是嗎？

（乙）保羅用什麼方法使人聽他講道？他能吸引城中有名的人嗎？後來他到何處去為道理而辯護？（見十七章十七至廿二節）。

註：保羅住在雅典的日子雖不多，但他確乎吸引許多人的注意。縱然有一部分人很藐視他，

但是藐視比冷淡好得多了。正因為這樣，他就得了一個機會，可以宣揚福音。無論什麼光景，不能使他閉口無言。（見羅馬一章十六節，哥林多前書九章十六節，哥林多後書四章十三節。）

十七章十八節所謂『胡言亂語的』另外可以翻作『這信口雌黃的』。用這句話的人是輕看保羅不是雅典知識階級的。他們聽他講『耶穌』、『復活』，以為是兩個神的名字，是他們素來未曾聽見的。因為在希臘文，這兩個名字是可以如此使用的。

保羅並不因他們的藐視而覺得慚愧，因為他確實知道，這些人雖有深高的學問，可是他們還缺少一件東西，是他所有的，就是對神的認識。（見哥林多前書一章二十至二十五節。）

三、保羅在戰神山的演講（見第十一、十二段，又行傳十七章廿二至卅四節。）

（甲）把保羅在戰神山向民衆宣道的方法，和他以前在安提亞會堂裏宣道的方法比較（見十三章十五節。）注意他怎樣能適應環境，用各種說法，向各種人演講。和雅典人講時，他提到偶像，未識之神，以及希臘詩人所說的話作爲開端。在安提亞，他却提到猶太人的歷史，以及先

知的預言。他在演講上，很能把握住聽衆的心理。

(乙)分析保羅的演講，特別是他向雅典人所宣佈的神的性質。把他對神的觀念，和中國一般對神的觀念相比較。如果普通人也採取保羅對神的觀念，人類的生命和思想將有何種改變？

(丙)注意他的結論（見十七章卅一至卅一節）。他申說神所建設的是非標準，在耶穌的活裏表現出來。你該想想這幾句話是多麼的勇敢，這般雅典人時常爲了自己光榮的文化而自尊，如今保羅却告訴他們蘇格拉底，柏拉圖所創立的文化，都該受一個被羅馬人所釘死的耶穌的裁判。他們有什麼義務，要去聽信一個沒有聲望的猶太傳道者？他們何必因着保羅的話而痛悔前非？但是不是全部聽衆都譏笑藐視他？有人因了保羅演講的能力和決心而感動，因此還要求他繼續指教。不但如此，也有些人信了福音做基督徒（見羅馬一章四節）。在信徒中有兩個人的名字被提出來：一位是戰神山法庭的審判官，上等社會的人，另一位似乎是下等階級的一個妓女。有什麼別的宗教能叫上層階級下層階級的人同時受感動呢？有人以爲保羅在雅典祇勸服了幾個人，所以算是失敗的。到底他是失敗了嗎？誰能料到因了這幾個人的相信，以後的影

響是何等巨大呢！

四、基督教和文化

(甲) 在雅典，縱然希臘的美術、文學、科學、音樂、哲學、戲劇都發展到了最高峯，可是這些東西都不能防止道德的腐化。他們缺少了什麼？沒有了對神的信仰，沒有了人類生命的價值，沒有了斷定是非的道德標準，沒有了精神上的標的以激發奮鬥。這樣的社會，怎能叫它不墮落呢？如果在發展生命的中心裏生了一個毒瘤——對於終極價值的懷疑——那麼一切還有什麼來支持呢？希臘文化終於遭了失敗，因為它失去了神經中樞，失去了信仰。

(乙) 論基督教和文化的關係。試觀今日的文化、科學、文學，以及各種哲學，怎樣才能叫科學有是非之心？怎樣才能叫科學不做強者侮弱的工具？（如在近代戰爭中。）如為藝術而藝術，毫無道德上的責任，怎樣才能叫它不成縱慾主義的爪牙呢？離開了基督教觀念的文學，將趨向那一條路呢？哲學如果認錯了世界的意義以及人類的價值，不是祇留下了悲觀嗎？近有一位哲學家說：『我們是失去了目的的人，在宇宙中沒有我們的地位。』如果不相信耶穌所表現的天父，

第十五課 傳道者與希臘哲學家

一一二

道德奮勉有什麼價值，動機，和目的呢？今日的文化應否受耶穌的裁判？如果現代的文化不能合乎耶穌的道德標準，將來怎能免法文化的墮落呢？

第十六課 在萬惡的商埠創立教會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十一章十三至十五段；（行傳十八章一節至廿三節。）

一、在哥林多城。

在這地圖上指出哥林多在那裏。哥林多是東方和羅馬之間很重要的商業中心，它處在高地，可以望見海。凡東方的貨物要送到羅馬，多半是經過哥林多的。所以這城裏有商人，有水手，有腳夫，也有妓女。城中的神廟是很有名的，紀念一個由海浪而產生的女神；她是性慾的女神，所以有千百個妓去向她燒香，而且居住在廟中做生意。哥林多的不道德是很出名的，一提這城的名字，別人就知道它是淫樂之地。自然的，像這樣的一個城，很不容易有傳道的機會和工作，無怪乎保羅剛進城的時候有些戰戰兢兢（見哥林多前書二章三節）。他來到的時候，祇有他一個人，因同伴們尙在帖撒羅尼迦，可是在同伴們去會他之先，他已活躍地開始工作，領人歸主了。

二、結識新的朋友。見第十三段，（行傳十八章一節至三節。）

(甲) 保羅怎樣善於交友？不論是人地生疏，他總能夠找到和他做朋友的人，他有什麼得人心的祕訣？基督教與交友有何關係？自私自利的人能夠找到忠心的朋友嗎？成爲好朋友的人，是否必須有同一的人生觀？在羅馬人書十六章裏保羅提出了許多朋友的名字，他怎樣請到他們？這一章曾否表示保羅如何多得朋友？

(乙) 百基拉和亞居拉請閱十八章十八節和廿六節，羅馬人書十六章三節至五節，哥林多前書十六章十九節，提摩太後書四章十九節，——用這些描寫可以想像這位保羅的朋友是怎樣的人。保羅遇見他們的時候，他們是否基督徒，我們不得而知。如果起初不是的，那麼保羅馬上勸他們，使他們信仰主耶穌基督爲他們的救主。後來這兩個人到以弗所以後，他們的家就成了教會聚會的場所（見十八章十八節至十九節）。一位羅馬史家會說，他們的被逐大約是爲了克利斯脫（*Christus*）的擾亂。衆人都錯認了他，以爲他是住在羅馬的基督教領袖。這樣說來，在亞居拉和他妻子百基拉離開羅馬之前，他們早就信道了，他們信的道以及職業，便可以解釋保羅和他們的關係。在保羅寫給羅馬人的書信中，可以看出以前他們已經是基督徒了（羅馬一章

七節至十五節，十五章廿二至卅三節。）他未到羅馬城以前，已經有基督徒在那裏。

（丙）自養（見十八章三節。）同時參攷二十章卅四節，哥林多前書四章十二節，九章六節，帖撒羅尼迦前書二章九節，可以看到保羅怎樣維持他自己的生活。當他在做傳道工作的時候，他既然是個讀書人，他是否以為用手做工就失去面子嗎？（見帖撒羅尼迦前書四章十一節，以弗所四章二十八節。）

三、在哥林多傳道的困難。見十四段，（行傳十八章四節至十七節。）

（甲）當保羅初到哥林多，他的同伴在那裏？（帖前三章一節至五節。）為何保羅初在哥林多工作時，心中有些膽怯？（見哥前二章三節，哥後十一章廿八至廿九節。）什麼加增了他的自信力和勇氣，向前去工作？（見十八章五節，帖前三章六節至八節。）

註：保羅首次寫給帖撒羅尼迦人的書信是在哥林多寫的，當西拉和提摩太到了不久。他們帶來了好消息，帖撒羅尼迦的教會還是很勇敢地在工作，勸鄰舍們相信福音，並不為逼迫所消滅（見帖前一章六節至十節。）保羅因為得了這好消息，使他不致再為那邊教會憂

慮，同時又使他對哥林多的困難工作有了勇氣和膽量。請念帖撒羅尼迦前書。

(乙) 雖然經驗已告訴保羅，猶太人多半不會相信，或許還要逼害他的（見羅馬九章一節至五節，十章一節至十五節，十一章一節至五節）。

註：雖然在會館裏有許多聽道的人不信保羅所說拿撒勒人耶穌就是久候的彌賽亞，可是管會館的基利司布却相信了，因此他就失去了飯碗（見十八章十七節）。無疑的，這福音是個挑戰——對於人心，對於他們先前的觀念，對於他們自負的意念，對於他們的處世態度——要他們徹底的悔改和歸服。可惜有好多人不肯接受。這是個緊要的關頭，接受就接受，不接受就不接受，沒有中立騎牆派的可能（見馬太十二章三十節，路加二章三十四節）。雖然上帝最後的目的是要叫萬民在大家庭中聯合起來，可是在目前，挑戰的結果是分開。（見馬太十章卅四至卅九節，希伯來十二章廿五至廿九節）。祇是我們要認清：不打破那些虛偽的觀念，不毀滅人類自私驕傲的心理，真正的統一怎能達到呢？

(丙) 哥林多人對付保羅的方法是怎樣的？和腓立比及帖撒羅尼迦的民衆有何不同？這次

官長的態度有何不同？迦流是誰？迦流為何不願審問他？（見十八章十二至十七節，十六章廿二節，十七章五節。）

註爲了保羅勸服了基利司布（見哥林多前書一章十四節）以及外邦人提多猶士多，那些不信的猶太人憤恨到了極點。及至新總督到來時，他們認爲機會來了，可以控告保羅，阻止他的工作；可是事實上他們錯認了總督。迦流是辛尼迦的兄弟，尼羅王的名師，他並不如別城中官長們易於被人利用。而且他們控告的理由，不及人們在腓立比和帖撒羅尼迦所提出的理由那樣巧妙，而且這件事僅是猶太宗教中的爭論，對於羅馬法律無關。保羅並沒有犯罪，按當時的羅馬法律，宣傳猶太宗教是合法的。迦流還認保羅爲猶太的文士。他這次不受理這案件，無意中使基督教在哥林多有了法律上的地位。路加在使徒行傳中記錄這件事，爲的是要叫其他官吏看見了也效法迦流。

（丁）誰打所提尼（見十八章十七節）他們爲何打他？因猶太人爲了他不能把這個案子提上去嗎？是希臘的衙役輕看猶太人而打他嗎？

註：究竟爲了何故打他，使徒行傳沒有說清楚，但在哥林多前書一章一節所提的所提尼也許是同一個人。在他被打之後，也變成了保羅的朋友。

四、在哥林多建立教會的困難（見哥林多前書後書。）

（甲）這些困難是否都因了外界的反對和逼迫？或因爲教友的行爲不合耶穌的道理？把這般人從不義中變爲基督的代表，是否一件難事？雖然是難的，保羅是否因此失望？

註：哥林多前書後書中把這些問題清清楚楚的說了出來。請讀哥林多前書一章十至十七節，廿六至卅一節，三章一至九節，六章一至十一節。這書信是在以弗所城裏寫的，保羅離開了哥林多就在以弗所居住了三年，那城是在亞洲過了海，在哥林多的東面。從信中可以看出他對於哥林多教會的掛念。那地的環境確乎不好，要和先前的習慣和同伴隔開，是件困難的事。保羅用盡了方法，如個人探訪（哥林多前書十六章三節），差遣提多和提摩太去（見哥林多前書十六章十節，後書八章廿三至廿四節），以及寫信（見哥林多前書五章九節，後書二章九節）。保羅對於這工作用了最大的忍耐和信心，雖然他遇到許多失望和

令人灰心的事，也被教友們很厲害的誹謗，可是哥林多後書七章五至十六節證明他在末了得到很大的成功。在這樣困難的情形中，在如此腐敗的材料中，福音的種子却產生了很好的果子。假使在哥林多有這樣好的結果，在別處還愁什麼呢？

(乙)請在地圖上找出保羅的歸途，由哥林多過以弗所耶路撒冷，再到安提阿（見十八章至廿二節）。當時的交通極其困難，不論水路陸路都有危險。對這遙遠的路程，保羅的勇敢是多麼不可遏止。他的堅持到底，百折不回的精神何其偉大——為的是要把耶穌的道傳給人聽（見哥林多後書十一章廿三至廿九節，以弗所第六章二十節）。現代的交通多麼方便，可是我們會否像保羅那樣的努力？為什麼保羅在安提阿休息了不久，就到各處他所建立的教會去幫忙，又往那些不知基督的地方去傳道（見羅馬十五章二十至二十一節）。看哪，保羅完全把自己奉獻給耶穌，為他所，他的成績是多麼偉大！

第十七課 在拜偶像的中心地點傳道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十一章十五、十六段，又第十二章（行傳十九章）
一、以弗所城。

以弗所是亞細亞省的首都，是東方到羅馬陸路上的西段境界。這個城現在已經毀滅，在聖經中羅馬帝國的地圖上，可以找到亞細亞這個名字，當時單用為一個小省的名字。後來才被用為東方大洲的名字。

保羅去的時候，以弗所是有名的宗教中心，它被稱為「亞細亞之光」，它擁有女神亞底米（Diana）的廟，是羅馬國中七大奇蹟之一。廟是大理石，象牙，柏香，扁柏所建成，長四百廿五英尺，寬二百二十英尺，它的柱子高六十英尺。建築這廟，費了二百二十年，住在省中的人都捐資相助。在廟龕內有女神亞底米（Diana）他們敬以為人類的母親和養育者。相傳這個神像是從天上跌下來的（見十九章三十五節）。這城便成了魔術迷信的中心。在廟裏，護符和咒都可以出錢

買來的。得好運的方法，便是造幾個廟的模型，有錢的用銀做，無錢的用泥做。因此賣廟型便成了一項很重要的生意。香客從各地來朝拜，因此傳道者得了很好的機會。如果這些香客在以弗所接受了福音，在他們回本鄉的時候，就會向別人作見證，宣揚那福音。試問事實是如此的嗎？（見十九章十節，廿六章廿七節。）

二、以弗所的猶太人前來邀請他們講經。第十一章十五、六段，（行傳十八章十八至廿八節，十九章一至八節。）

（甲）在保羅回安提阿時，離開了哥林多，就來到以弗所，這便是他第一次到該城去（見十章十八至十九節）。當他去拜訪以弗所的猶太會堂，他們怎樣接待他？（見十八章十九至廿一節）。比較庇哩亞人待他的態度（見十七章十至十一節）。帖撒羅尼迦人接待他們的態度如何？（見十七章一至九節）。保羅對以弗所會館的代表應許什麼？

註：各地的猶太人對保羅並不一致表示反對。他在各會堂中受人接待的方式是不同的。以弗所的猶太人待他比較寬容，其原因並不十分清楚，祇是我們可以意想到各種理由。城中

的外邦人對於女神時常崇拜，因此猶太人所主張的一神觀以及反對偶像的行動，在外邦人方面沒有多大的影響。所以他們很歡迎保羅做個援兵來加增些力量。亞波羅是生在亞力山大的一個猶太人，他善於辭令，他在以弗所會堂裏已經宣講彌賽亞的降臨，就是施洗約翰所提的。百基拉和亞居拉也是猶太人，在會堂有分，他們既然也是基督徒，所以一定有機會在本國人面前爲耶穌作見證（見十八章廿四至廿八節）。

（乙）在第三次傳道時，保羅又來到以弗所，爲的是要實行他的應許（見十九章一節）會堂中的門打開着，正好給他傳道的機會，他就替耶穌得到了好些門徒。注意本地的猶太人應許他在會堂中工作多少時候（見十九章八節，十七章二節）。

三、在迷信的中心。第十二章一段，（行傳）十九章八至二十節。）

（甲）在猶太會堂中傳道好久之後，發生了什麼事情？保羅在那裏用多少時候繼續他的工作？（見十九章八至十節）。

註：到後來，保羅發覺他還是不到會堂去的好，因爲有幾個猶太人對於福音反對得很激烈，

可是大部分的人並不反對他，也不逼害。後來這些猶太人給他很多的幫助（見十九章三十三至三十四節。）大概保羅每日在放學後，就租用推喇奴學房。在有的古新約抄本中有一節說，每日有討論，自早十一時到下午四時。大約每天早晨，保羅爲着謀生而工作（見二十章三十三至三十四節。）然後就上學房，領關乎基督教問題的討論。在討論之後，到教友或慕道者的家裏去探訪，有私人的談話以及祈禱（見二十章十八至卅五節。）在保羅宣道的工作中，似乎正式的演講並不多，他用個人討論和公開討論的方式，因可提出問題大家探討。請用他所用的方法，對現在中國教會傳道的方法批評一下。

（乙）二年的工作有何結果？（見十九章十節。）

註：亞細亞省的首都中，第一個基督徒是誰？（見羅馬十六章五節。）在啓示錄一章四節，十一節，我們可以查在近邊建立的教會。無疑的，這些教會的建立，有賴於到以弗所去的香客，聽了保羅宣揚的福音，就回到家裏設立教會。請在地圖上指出這幾個教會的所在地。後來保羅在獄中寫給以弗所人的書信，其實也包括那些附近的教會。保羅並沒有到過歌

羅西去，可是在那裏也有一個教會，這大概是受了他在以弗所傳道的影響（見歌羅西一章四節至九節，四章十三節至十六節）。保羅不但領人歸主，而且也造就好幾個終身傳道的人。有些人的姓名是有記錄的。保羅會寫信給腓利門，他也是歌羅西人。

（丙）那些迷信的以弗所人，對於福音的真義有什麼誤解沒有？

註：人民怎樣用保羅的衣服，可以表現他們迷信的態度。保羅認為醫病是他一部分的使命，但是他並不要人民以為他或他的衣服是有魔力的（見十四章十五節）。彼得在三章十二節中怎樣說？在以弗所（見四章十七節至卅二節）裏，我們可以知道保羅作工最大的目的是什麼。保羅的使命乃是要表現神，使人知道神是誰，神對於世界的目的是什麼，人如何能照着神的旨意行事，而一方面又能過人類共同了解的生活。可是普通的一般人，祇以為神是患難中的拯救者。禱告和敬拜便是用以勸神或是行賄神施以幫助的工具。如果神聽了他的祈求，他便榮耀神，向神立誓，或是奉獻感恩的禮物。反過來說，假如他沒有得到神的拯救，他便咒詛神，怨恨神，辱罵神。這種神人的關係是魔術化的，這種宗教是迷信的變相。

迷信的人進了基督教常有迷信的習慣盼望耶穌常爲他們行奇事，在歷史中可以見到掃除迷信不是件容易的事。共產黨反對俄國教會的一個理由，是因當時教會中包容了許多迷信的事。在中國教會裏，有的教友仍然沒有拋棄迷信嗎？

(丁) 有幾個在以弗所的猶太人，冒着耶穌的名做生意，這種行爲怎能表示基督教運動在當地很發達？有誰高興去偽造一樣不中的東西？（見十九章十三節至十六節。）在中國有人冒用基督教的名嗎？如果基督教中有一小部分是假冒爲善的，目的是在用耶穌的名，我們能否因此歸罪於整個基督教？

(戊) 當時所傳的福音，它的影響是要維持迷信邪術呢？還是廢除它們？（見十九章十八節至二十節。）

四、眞道和損人利己的商業難免衝突。見第三段（行傳十九章廿三至四十一節。）

(甲) 底米丟在無意之中怎樣見證基督教運動的盛行？（見十九章二十六節至末節。）底米丟召集了銀匠店的用人，他用什麼話來鼓動他們反對保羅？（見十九章廿五節至廿七節。）

基督教的發展爲什麼常產生這樣的衝突？應否把基督教的道理標準降低，以避免這樣的衝突？關於這一點，耶穌的態度怎樣？（見路加六章廿六節。）

（乙）從這暴動的情形，指出幾種很普遍的心理表示。可見用了偏見的口號，就容易使一般羣衆起來攻擊一般不壞惡意的人（見十九章廿八至卅四節。）

（丙）保羅對於羣衆的暴動恐懼嗎？（見十九章卅節。）他和以弗所的官長們有否交友？如今他們怎樣幫助他？（見十九章卅一節。）

註：這幾位亞細亞的首領，只注意於崇拜皇帝的儀式。

（丁）誰來勸靜衆人？他用些什麼理由？他對於保羅這種人表示同情，還是表示反對？（見十章卅五節至四十一節。）

請討論在過去或近代的基督教的發展怎樣和當地的社會制度，思想，及風俗等衝突？

第十八課 保羅末次到耶路撒冷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十二章二段，四段，又第十三章（行傳）十九章廿一至廿二節，二十章一節至十六節，廿一章一節至廿九節。）

一、保羅到耶路撒冷的目的是要使外邦人和猶太人言歸於好。

（甲）保羅加入基督教運動後，他回耶路撒冷去是不是危險的？（他的故友中反對基督教的，仍然在那城裏。）那些故友怎樣想他？爲了危險，保羅就不到耶路撒冷去嗎？爲何他堅持着要去？自他作基督徒後，他去過幾次？（見九章廿八至卅節，十一章廿七至卅節，十五章二至三節，十八章廿二節，十九章廿一節，二十章十八節，廿一章十五至十七節。）

註：在保羅的老朋友看來，保羅是一個叛徒，對於猶太教毫不忠心。在他們的眼光中，他違背了摩西的聖律，這聖律便是猶太人固有的光榮歷史所繫的，有誰比這種賣國賊更下賤呢？（見廿四章五至六節。）祇是——他們完全看錯了保羅的思想和動機。在他看來，耶穌是神。

所指定的彌賽亞，他成全了猶太先知的希望。保羅深信猶太人不該堅持着狹窄的種族主義，而祇保存他們固有的遺傳。耶穌不僅是猶太人的彌賽亞，他是萬民的救主，而猶太人便有責任把這福音傳到四方去。耶穌是外邦人的光，也是以色列人的榮耀（見路加二章二十三節，行傳十三章四十七節）。先知已經說過（如約拿書的作者），神選擇了猶太人，並不由於偏心，而要他們把他的真理傳給各國（見約拿書）。可惜猶太人都把先知的話誤解了，保羅縱然採取了這大同的觀念和責任，他對於同胞的愛心並沒有失去，對於固有文化的尊重並沒有減少；反而他的愛心和尊重心更增加了（見羅馬九章一至五節，十章一至二節，十一章十三至十五節）。爲了愛，他希望同胞們能放棄狹窄的國家觀念，而認清自己的責任去宣揚福音。不論對於個人或是國家，耶穌那句話是千萬萬確的：「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要掉生命」（路加九章廿四節）。如果你祇注意本國的發展，而不顧別國，到末了，你將失去一切。如果你把自己的人生獻給人類，你會發現自己是得救了。保羅屢次到耶路撒冷去，爲的要把這意思向同胞們說得清楚。在這裏，請注意今日世界的形勢：國家主義

已到了最高峯，許多國家祇知尋找自身的命運，求自身的出路，而不顧世上的同類，結果爲謀自己的生存，就犧牲人類的生存。如果各國都抱這種態度，世界將要怎樣？

(乙)保羅以爲外邦人和猶太人怎能聯合一致？保羅以爲耶穌對這問題有何關係？（見弗所人書）

註：猶太人恨外邦人，這是很自然的。在過去的歷史，不論是政治方面或宗教方面，猶太人屢次受四周國家的侵略欺侮，外邦人簡直把他們當玩物般的踢來踢去，無怪有人說：在古時猶太人最被人怨恨，他們也最恨鄰舍們。他們從前不也有句俗語：『愛你的兄弟，恨你的仇敵』（見馬太五章四十三節）。基督生下來是猶太人，他成了猶太民族的一個分子，而這民族是非常驕傲，感覺敏銳，非常自知。因了宗教上道德上的關係，他和其他民族不免隔絕了。

保羅感覺耶穌原來的使命是要取消外邦人猶太人之間的高牆，而提倡大同主義。保羅寫給弗所人的信，就以此爲題旨：「創造新的人生。耶穌要創造人類間的新關係。耶穌是人

類的開路先鋒，他創立了十字架的道路，以善勝惡，拿慈悲勝過歹念。如果人類都認清神是他們的天父，那麼不論國籍種族，他們彼此視為兄弟。假如不論外邦人猶太人，他們都服從神，那麼這偉大的忠心將超過狹窄的忠心。「除非大家一致放下了偏見，集中在新的寬大的目標上，在人生的大道上，那天下為公的世界是達不到的。」「世上最能喚起合作精神，解除鴻溝的相隔，便是人對耶穌發生共同的關係。」以弗所二章十一節至三章廿一節，也可以用下面的話說明：「輕看你們的猶太人，稱你們為「未受割禮者」以相侮辱。你們先前不相信神，和猶太人也沒有關係，可是耶穌基督把這種種改變了過來，他叫你們和猶太人成爲一大團契，因着他的死，你們就得救了。他鋪成一條愛的道路，叫世人與神和好。他不顧一切，不願回頭，因此受了外邦人猶太人的仇恨，而被害了。我們既已認清怨恨的罪，以及他的人生之愛，我們就該回過頭來，向他悔罪，叫外邦人和猶太人成立一致了解的關係。他也把隔離的牆拆毀，把我們在仁愛之下聯合。我們不再彼此稱呼異邦人，我們在上帝眼前是一家人。教會便是叫我們聯合的主動力，縱然起源是小的，有一天會叫人類相聚起來了。

解愛的意義」

在世間各處，基督教會的教友，已經漸漸走在一起，男女老幼牽起手來，如同一家人。例如有幾個民族的基督徒聚集在一起，他們的種族雖是不同的，但他們會感覺他們對於耶穌的關係，比其他的關係更密切，因此他們的友誼也就非常的密切。

(丙) 在耶路撒冷的猶太教友，是否都能懂得保羅對於猶太人和外邦人廣寬的見解？有人反對他這種思想嗎？因為保羅不肯叫外邦教友附屬猶太人，他們起了什麼謠言？保羅用什麼實際的方法去解除猶太人的偏見，使他們和外邦人有一種較好的關係？在今日的基督徒中，還有種族上的顧忌和偏見嗎？這種偏見是否和基督的精神相反？用什麼方法才能除去它？（見廿一章十七至廿六節，廿四章十七節，哥林多後書八章九節。）

註：參閱第十課第四段，當猶太饑荒的時候，保羅至安提阿組織了一個救災會。裏面有許多是外邦人，保羅和巴拿巴帶着捐款到耶路撒冷去，這件事的目的不但要使猶太基督徒得到物質上的需要，而且要叫外邦人猶太人有相當的團契生活。幾年後，保羅又是這樣行，他

從小亞細亞和歐洲教會收集了許多禮物（內中有許多是外邦人送的）帶到耶路撒冷去救濟災區（哥林多前書十六章一至四節。）這種寬宏大量，一面是物質產業的共享，一面却能引起深切的精神團契。為避免嫌疑起見，他囑各教會派了代表去保管禮物。他又可把他們介紹給耶路撒冷的教會，——藉此增加友誼和了解。這些代表的名字可在下列各章節中找到：行傳二十章四節，廿一章廿九節，哥林多前書十六章三至四節。以他們的名字看來，他們多半是外邦人。在這件事上可以看出保羅的慈悲和他建議的實際性。（見哥林多後書八章，九章。）

耶路撒冷教會中有幾個猶太人，不滿於保羅這種急進的自由主義，他們不願保羅忽略固有的風俗習慣。在保羅看，耶穌是打開了新生命的道路，而那些猶太教的禮節是無關緊要的（見加拉太章十二至十五節。）但是這一般人却不以為然。雖然他們也加入了基督教會，可是還附從着舊習慣，不願別人放棄這些（見廿一章廿二節。）有些人祇注意保存舊的，而不注意創造新的，雖然如此，但保羅却極願意得到他們的友誼。保羅這人雖然

不能犧牲他的原則但是除了這一點之外，他在別的事情上却情願讓他們。所以他就照着他們的提議去行了（見廿一章廿三至廿六節。）如果他們要勉強一個外邦人經過這儀式才可稱爲得救，保羅必然起來反對。他自己是猶太人，他所以如此行，爲的要得到保守派的好感（見哥林多前書九章十九至廿三節，羅馬十四章十三至十九節。）可是這個計劃帶着不好的效果。

二、保羅的提議被拒絕了。見廿一章廿七至四十節（本書第十三課三段。）

（甲）把保羅從哥林多到耶路撒冷的路程在地圖上指出來（見行傳廿章三節。）在事前不是有人來報告他關於他到耶路撒冷的危險，別人也來警告他猶太人對他的態度。保羅當時已有六十歲了，他對於他們的警告怎樣答覆？這些話表現他的什麼個性？保羅這種大無畏的精神，可以和耶穌末次到耶路撒冷去的精神相比嗎？（見路加九章四十三至四十五節，五一節；又馬太十六章廿一至廿四節。）

（乙）在廿一章廿七至卅六節可以看到保羅怎樣在耶路撒冷被一般猶太人用私刑拷打？

他們事前有什麼謠言煽動民衆（見廿一章廿七至卅六節）？注意在這種騷亂的情形下，保羅是何等的鎮靜尊嚴，他怎樣使千夫長得一個很深的印象？他怎樣在不幸的時候還是爲耶穌作見證（見廿一章卅七至四十節）？在他的辯護中，那一句話激起了民衆的反對（見廿二章一至廿三節，特別是廿一、廿二節）爲什麼？

註：衆人控告保羅的理由是假的（見廿一章廿八節）他並沒有任何宣傳去反對猶太人，也不反對他們的法律或聖殿，他正在設法表示他和猶太教是毫無敵意的。他也沒有帶異邦人特羅非摩到聖殿去過，不過有人見他們在街上行走。如果帶了他進聖殿，那無異於加害於他，因爲保羅知道外邦人走到猶太人的聖殿裏去，總是要判死罪的。在聖殿的石基上有條文寫明着，以示警告。縱然保羅無罪，衆人的偏見和感情不再叫他們問到控告的真假。他們發狂般地恨他就是了。

在聖殿西北角的守衛塔上，有兵丁看見羣衆在天井裏圍着保羅，千夫長還以爲保羅是暗殺黨的領袖，一個埃及人，前不久羅馬人會殺死他手下四百人，可是領袖却逃亡了。保羅先

前不是無理的控告司提反嗎？如今他自己却也站在一羣無理的民衆面前，被他們控告。當他想起司提反的時候，他會多麼傷心呀！但是這般民衆的鐵石心腸，却毫不被他感化。

千夫長大約不懂保羅所說的話，也不知道爲何民衆在他講了幾句話時就大聲叫喊。所以他主張叫保羅上刑，讓他把罪招出來。這種私刑是很殘酷而難以忍受的，保羅就提出這事的不合法。（這種拷問以招罪的方法如今還用嗎？是否合法的？）在這次可怕的經驗中，保羅的道德以及他的基督徒精神的偉大，都明顯地表現出來了（見提摩太後書四章一至八節）。

第十九課 爲傳基督教而受審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十四章（行傳廿二章三十節至廿六章三十二節）。

一、猶太法庭無法證明保羅有罪。第一段（行傳廿二章三十節至廿三章十節）。

（甲）千夫長爲了保羅的責問（羅馬市民的問題）而停止私刑，他怎樣去追究猶太人控告他的實情（見廿二章三十節）。

註：猶太議會稱爲 Sanhedrin，是猶太人最高的法庭。裏面有七十一位國府要人，主席便是大祭司。從前保羅也會做過議員的一分子，坐着審判那些基督的門徒；那時他是反基督教運動的領袖，他老是投票反對他們（見廿六章十節，又第七課一（甲））。他自然會想到先前害人的情形，以及如今爲了同樣的罪名而做了囚犯的地位（見六章八至十五節，七章五十四至六十節）。也許爲了經驗的關係，使他能很大膽的在議員面前申說。

（乙）當保羅爲自己申辯無罪的時候，大祭司下什麼吩咐（見廿三章二節）。這是合法

嗎？在法庭裏已有控告保羅的狀況嗎？保羅對於這吩咐有什麼反感？（見廿三章三至五節，馬太廿三章廿七節。）在同樣情形之下，耶穌怎樣行？（見約翰十八章廿二、廿三節。）為不公正的事而抗議，這舉動是否合乎基督的原則？保羅為何道歉？

註：保羅大概不認識這大祭司，因為亞拉尼亞升任為大祭司，是在保羅離開議院之後。有人說，保羅在廿三章五節所說的意思是：「他的樣子實在不像大祭司。」保羅道歉着說：「不可毀謗百姓的官長。」但是事實上這一位大祭司實在是個貪官，在主後六十年，因為他的賣國行為，而被猶太奮銳黨所暗殺。往往審判官所代表的不一定是公理。

（丙）保羅用什麼話使會中的兩派人鬧起來？當時那一派為保羅辯護為什麼？（見廿六章六至九節，五章三十三至四十節，腓立比三章五節。）他們爭鬧的時候，保羅怎樣？（見廿三章十節。）審判應該有的鎮靜和威嚴在那裏？在以前這一般大官審判其他的基督徒時表現怎樣的態度？（見四章五至廿二節，五章廿一至四十節，六章十二節，七章五十四節，路加廿二章六十六至七十一節。）他們的行為是出於理智，還是情感？

(丁) 那天晚上，保羅在禱告的時候得到什麼安慰？(見廿三章十一節) 保羅爲何要到羅馬首都去？(見羅馬一章九至十七節)。

二、暗殺的計謀失敗了。 見二段，(行傳廿三章十二至卅五節)。

(甲) 保羅的仇敵既然不能用法律來證實他有罪，他們就怎樣打算除滅他？(見廿三章十二至十五節) 這些陰謀者是議員嗎？一個公正的法庭應否允許這種事情？像保羅這樣偉大而良善的人，爲何有人如此狂妄的恨他？保羅是否想害他們？這同樣的懷恨，你知道別的例子嗎？

(乙) 他們的陰謀被誰發現了？怎樣失敗的？(見廿三章十六至廿四節) 你想那些起過誓暗殺保羅的人到底餓死了嗎？

(丙) 千夫長爲何送保羅到該撒利亞去？這城在那裏？請看千夫長寫給巡撫的信，內中有什麼不正確的報告？(見廿三章廿三至卅節) 千夫長相信保羅無罪嗎？你想他曾否爲保羅的人格行爲而感動？

註：該撒利亞是羅馬帝國在猶太的政治中心(爲紀念羅馬皇帝而定此名的) 這座城是

希律大王造的，城內還造了一個大廟，爲敬拜皇帝該撒之用，正如在耶路撒冷希律王爲猶太人所敬拜的神建造聖殿一般。雖然保羅被囚在那城有二年之久（見廿四章廿七節），他有許多特殊權利是別的囚犯們所不能享受的，這樣便使他有機會和一般基督徒往來，並且幫助他們（有些出名的基督徒住在該撒利亞，見十章一節起，廿一章十六節。）也許他利用在獄中的光陰寫信給各地他所建立的教會。從廿一章十七節和廿七章一節看來，也許在這時路加和他在一起。因爲路加在猶太住了長久，就使他有機會收集寫福音的材料，以及基督教初期發展的情形。他能和許多親身閱歷的人接觸，如該撒利亞的腓利比，哥尼流，耶路撒冷的彼得，耶穌的兄弟雅各，馬可的母親馬利亞以及別的人。（見路加一章一至四節。）

三、在巡撫腓力斯面前被認告。見第三段，（行傳廿四章一至廿七節。）

（甲）這位羅馬巡撫是怎樣的人？（見廿四章廿五至廿七節。）

註：塔西佗（Tacitus）爲羅馬的史家，他曾這樣批評腓力斯說：他用奴隸的頭腦來運用帝

王的權力。他的猶太夫人西拉亞，亞基帕百尼基的妹妹（見廿五章十三節）原來嫁了人，後來腓力斯雇用了邪術家，用詭計把她從丈夫那裏引誘出來。保羅站在這種人面前爲罪人，是合理的嗎？請比較耶穌在希律王面前的情形（見路加廿三章八至十二節）。

（乙）大祭司請了一位希臘律師在腓力斯面前控告保羅，他提出了那三種控告的理由？（見廿四章一至九節）他怎樣設法得巡撫的好感？七祭司親自到該撒利亞來出庭，這可以表示議會對於保羅的恨心和敵意非常之深。

（丙）把保羅的辯護理由分析一下，他怎樣揭穿他們所提出的理由？他承認了那一項控告？可是他是否承認這是一種罪惡？（見廿五章十四至十五節）他用什麼理由說明這不是犯罪？腓力斯以爲他有罪嗎？他爲何不放他？（見廿四章廿六至廿七節）

四、向巡撫傳福音。見第四段，（行傳廿四章廿四至廿五節）

保羅這樣向巡撫和他夫人說話，是否需要勇氣？無疑的，保羅所說的話刺痛了腓力斯的良心。但是他因爲習於舊日的生活太深了，一起要改變，非常不容易。他很願意保羅用哲學或理論

的眼光來討論宗教，可是他不要保羅把這些東西應用到他自己身上去。在今日有沒有這種趨勢？——一般青年學生以宗教為理論，而並不以為是對於自身行為的一種挑戰？保羅的宗教僅是理論呢？還是和實際生活發生關係的？可見他不因自己做了囚犯，而停止他傳福音的工作（見帖撒羅尼迦後書二章八至十三節。）特別注意第九節。

五、保羅向羅馬帝王提起上訴。見第六段，（行傳廿五章一至廿六節三十二節。）

（甲）保羅在該撒利亞獄中已經住了兩年，在這兩年中猶太領袖是否放棄了謀害他的計劃？當時換了一個巡撫，誰在計劃謀害保羅的性命？（見五章一至三節。）這一次保羅是怎樣被救的？（見廿五章四至五節。）

（乙）這般猶太領袖既然不能證明他們控告保羅的理由，保羅何必向該撒提起上訴呢？他怕腓力斯會做什麼？（見廿五章六至十一節。）

註：做羅馬巡撫的人往往難以保守他們的職位。他們任期的長短，和耶路撒冷的祭司長，特別是和撒土該人的交情，很有關係。從此就可以知道為什麼腓力斯要留保羅在監獄裏（

見廿四章廿七節。)腓斯都也是同樣的態度(見廿五章九節。)他有這麼高的職位，又能賺錢，他自然不去顧到保羅了。保羅懂得這些，所以末了他就以羅馬市民的資格向皇帝提起上訴(當時羅馬皇帝便是尼羅)。這樣行是很合法的，從主前四百四十九年起，就有這項法律。羅馬國民有向最高法院上訴的權利，因此腓斯都也不能否它認，而且保羅在以前已經感覺神有意思叫他在羅馬爲他傳福音(見廿三章十一節。)他早就有這個願望，要把他所宣揚的福音帶到羅馬帝國最重要的城市去，卽羅馬首都去(見羅馬一章十一至十七節，十五章十八至三十三節。)一個人禱告，一方面求神，一方面該自己盡力，保羅是不這樣？

(丙)到底腓斯都對於猶太領袖控告保羅的理由相信不相信？(見廿五章十八至十九節，廿四至廿五節。)他以保羅當囚犯，送到羅馬城有些什麼困難？(見廿五章廿六至廿七節。)他請教什麼人幫助他解決這問題？(見廿五章十三至廿三節。)

註：亞基帕第二是希律亞基帕第一的兒子，這第一就是使徒行傳十二章裏所說的希律，他

是希律安提帕的兒子（見路加三章一節，十八至二十節，十三章卅一節，廿三章七節）路加福音所說的希律王，是使徒行傳十二章所說的希律王的父親，馬太福音第二章所說的希律是希律大王（見馬太二章）。百尼基是亞基帕第二的妹妹，腓力斯的妻子，土西拉的姊姊。當百尼基十三歲的時候，奉着父親的命令嫁了給她的叔父。等到丈夫死後，她就和她哥哥同居，相傳他們之間有亂倫的行爲。爲了要消除這些謠言，百尼基勸基利家的皇帝波利門娶她過去，可是不久她又離開他，而回到哥哥那裏。後來她又成了羅馬將軍提多的情婦。提多後來做了皇帝，但他不信任百尼基對他的忠心，有一次他曾把她的情人治死了。亞基帕和他的妹妹可以代表那些奢侈淫逸的上層階級——他們之所以能夠握大權，得地位，僅僅是爲了出身高貴，並不是爲了品格能力的超越。這一般人來來往往，非常的自命不凡。在這種缺德出名的人物面前，保羅還得自卑地說話（見廿五章廿三節，廿六章一節）。保羅知道亞基帕的祖父，曾爲了他的沙樂美的請求，而把施洗約翰治死（因爲約翰很公開地批評沙樂美母親希羅底的不道德，她母親就藉以報復）這位希律的子孫希律亞基

帕會怎樣對付保羅？保羅在他面前閉口無言，不是妥當些嗎？

(丁) 耶穌有一句話：「你們爲我的緣故，站在諸侯與君王面前，對他們作見證。」(見馬可十三章九至十節，路加廿一章十二至十五節。)

註：在亞基帕面前，保羅成全了耶穌的話。他的見證是多少貴重，這是人類歷史中一篇很偉大的演講。用你的想像，把背景都描寫出來——巡撫偕着皇帝和他的妹妹，以及跟從着的官長，很威風地走進來，兵士及僕役們趨前奉承的態度，皇帝那種神氣的樣子，向站在立因所的保羅說道：「我應許你說話……」可是這種種威風並沒有叫保羅害怕，因爲他知道有一位萬王之王較別的王更偉大，是在他的旁邊。他伸着手表示一無恐懼，因爲他對於耶穌基督有很深刻的信仰。(見廿三章一節。)耶穌自己站在羅馬官長面前，也是一無恐懼的。(見羅馬八章三十一節。)保羅作見證傳道的演講，這是最後一篇的記錄。「這樣，還有甚麼說的呢？上帝若幫助我們，誰能敵擋我們呢？」但是腓斯都好像不能欣賞音樂的美好，當他聽見了保羅的演講，就大叫着說：「保羅，你發狂了吧！你的學問太大，反叫你發狂了。」

可是保羅回答說：『非斯都大人，我不是發狂，我說的乃是很嚴重的實話。』保羅又轉向亞基帕說話，要勸他承認他所說的是台事實的，但是亞基帕不過很諷刺的回答他：『你想少微一勸，便叫我作基督徒嗎？』保羅末了所說的話，真能使鐵石心腸也軟化過來：『無論是少勸或多勸，我向神所求的，不但你一個人，就是今天一切聽我的人都要像我一樣。』後來他就想起自己手上的鎖鏈，臉上有柔和的態度，說道：『除了這些鎖鏈以外。』亞基帕聽了這些話，就站起來，走了出去。如果當時我們也在那裏，我們也會毫不動情地走出去嗎？

『噓——我的靈魂，是那兒來的聲音？』

你能感覺到它靜的力量；

是誰這樣溫柔地低語，

在這夜深人靜之時？

『可憐的罪人，生命是這麼的短促，

而你的內心是昏昧的，

第十九課 爲傳基督教而受審

第十九課 爲傳基督教而受審

一四六

難道你還在等待着外面的黑暗，
把你罪惡的生命緊閉起來嗎？」

x x x

聽哪！這是和藹可親的聲音，

聲調多麼溫柔，意義多麼真切！

我縱然是黑暗愁苦，

我渴望着這從未嚐過的平安——來臨。

x x x

我有些想停留着細聽，

我有些想趕快離開，

可是我還是躊躇——因爲它低語道：

「你今日若聽我的話，就不可硬着心！」

x
靜一點，我的靈魂！這是你的救主！
x

他來尋找那迷途的羔羊。

他老是等着，你別再逃避呀！

勇敢些過去，向他跪下吧！

把你的罪和盤托出，他會赦免你。

他還是照以前一般愛你，

因為耶穌的心，

滿溢着慈愛和深情。」

（戊）腓斯都和亞基帕怎樣判決保羅的案子？（見二十六章三十至卅二節。）如果你有權審判這兩個人，你的判詞將是怎樣的？如果你有權判斷保羅，你的態度該是怎樣的？

第二十課 一個帶鎖鏈的公使

——以弗所六章二十節——

參閱一個偉大的運動第十五章，（行傳廿七、廿八章。）

一、一個不平凡的罪犯。見第一段，（行傳廿七章一至八節。）

（甲）保羅從該撒利亞到羅馬首都，走過什麼地方？請在地圖上指出來，他乘的船大概是什麼樣子，大小如何，經過多少路程，需要多少時間？（見廿七章三、七、九、二十、廿七節，廿八章十一節。）以當時旅途的危險，和現代航海比較（如缺少指南針，單靠順風行船等。）他坐的船充滿了囚犯（見廿七章一節。）內中祇有兩個囚犯是基督徒，這是多麼危險！（見廿七章三節，十九章廿九節，二十章四節，歌羅西四章十節，腓利門廿四章。）

（乙）依着廿六章卅二節，保羅也許可以被釋放，他為何不放棄上訴，而就接受自由？他為何要到羅馬去站在皇帝面前？（見十九章廿一節，羅馬一章十至十一節。）他已經六十多歲了，為

了基督的緣故，受了許多傷（見哥後十一章廿三至廿九節，加拉太六章十七節。）他爲何不告退，而在風燭殘年安穩的過去呢？（如要人們進山修道一般。）見腓立比三章七至十五節，四章廿一節，帖後四章六至八節（腓立比書和提摩太書都是在羅馬獄中寫成的。）

（丙）羅馬巡撫猶流爲何寬待保羅（見廿七章三節）——准他往朋友那裏去。一個真真的罪人能受這種待遇嗎？保羅的那一種人格上的特點叫這位官長得到深刻的印象。保羅在路上會不會向他傳道作見證？保羅經過各地就有朋友來見他，這怎樣表示基督教在當時的發展？（見廿七章三節，廿八章十三至十五節。）

註：不論何國何地都有基督教的禮拜堂，使人有一致的信仰，這件事有些什麼價值？無論你到那裏去，總找到朋友，雖然他們以前沒有見過面。『基督徒』這三字就如同是一個護照，能叫你們除去中間的陌生隔膜，而產生了瞭解和同情。也許保羅以前從沒有到過西頓，我也確實知道他沒有到過羅馬，也許他也從不知道那裏的基督徒，可是正因為他們都是基督徒，就一見如故。

二、保羅極救監視他的人。第二段（行傳廿七章九至四十四節）。

（甲）在這路程中，路加和保羅在一起嗎？（見廿七章一，三，六，十六節。）

註：路加所描寫當時航海的情形，在歷史上是很有價值的，這是文學上很富有戲劇意義的記錄，單單看了故事，就會被這描寫所感動。嚐過航海遇險經驗的旅客，略略可以知道當時他們在每拉上岸的種種情形（見廿七章六節。）作者前不久曾在黃海船上遇到大風，有一天船的進行簡直無法管束，一會兒東，一會兒西，船上的客人都是驚惶失措，難以睡覺，也有人大聲呼叫，以為船就要沉下去了。狂風呼呼地吹，巨浪一個個滾滾而來，把桌上的盆子東西都打碎了，而叫許多人受苦楚，祇是這風潮來了一天多，不久太陽又出來，海面也就平靜了。而且這船是現代的汽船，因鋼鐵製成，有大力的輪子轉動，能叫船每小時行二十海里；船上還有許多航海必備的工具，如圖表，指南指，無線電等等。保羅所坐的小船是不能和這樣的船相比的，而且保羅的小船在風浪中過了十四晝夜，內中有許多日子沒有見到星辰或是太陽，巨浪滾來，把木片打碎，水簡直潑到船裏，他不知自己會飄蕩到何處去。他們最怕

會到非洲的塞耳底(Sydes)的沙灘上攔淺，怪不得他們自己覺得得救的希望絕了（見廿七章十七節，二十節）。

（乙）誰在這種危險的景況中恢復了他們的希望？（見廿七章廿一節。）他的勇敢和希望由何而來？（見廿七章廿六節。）討論保羅對於祈禱的重視，以及他對於聖靈引導的信任。如果沒有祈禱，他能成爲他這樣的人，而毫不失望地經歷這許多困難嗎？（見羅馬十二章十二節，哥林多後書一章十至十一節，以弗所六章十八至二十節，歌羅西一章九至十二節，四章二至四節，帖前五章十七節，廿五節，帖後三章一至五節。）李文斯登爲非洲傳道的先鋒，他曾說：「神所派的工作尙未完成的時候，一個人的精神是不會死的。」這個意思你以爲怎樣？

（丙）把保羅和水手的態度互相比較。保羅是一個旅客，而他却要救每一個人。水手是有救旅客的責任的，但他却放棄責任（見廿七章三十節。）注意保羅雖然做了囚犯，被他們困縛，却真真的做了他們的救星。就爲了他對於神的信心，所以能叫衆人都過來圍着他，他就拿着餅在衆人面前祝謝（見廿七章三十三至卅八節）。

(丁) 兵士們怕囚犯溺水而逃，打算殺了他們，後來他們如何得救的？(見廿七章四十二至四十四節。)看了這個故事以後，你要如何回答下面的問題：「信仰基督有實際的價值嗎？這價值是些什麼？」

三、米利大土人的迷信。 第三、四段：(行傳廿八章一至十節。)

(甲) 土人對於保羅有何兩種相對的迷信？(見廿八章一至六節。) 保羅怎樣顯出他又不是兇手，又不是神，而是一個慈愛不自私的人？(見廿八章三節，請想像一個頭髮灰白的老人，他還是自己拾起柴來，不等別人去服事他。)

(乙) 米利大的土人待他們非常和氣，保羅和路加怎樣幫助他們？(見廿八章七至十節。) 註：路加老是很客氣地不把自己所作的事記錄下來，因為他是一個醫生，在工作中一定有的。他也曾提起「他們多方的尊敬我們！」注意「未了」二字(見廿七章九、十節。)

四、基督教公使到羅馬首都。 第五、六段：(行傳廿八章十一節起。)

(甲) 保羅未去以前，意大利有基督徒嗎？(見廿八章十三、十四節，羅馬一章八至十三節。)

羅馬教會的教友到何處去迎接這位基督教的公使？（見廿八章十五節，見地圖。）基督徒爲了保羅所做的工作都很尊敬他。雖然他沒有到過羅馬，也許有人曾在別處見過他。

（乙）保羅被監禁在羅馬何處？（見廿八章十六、卅節。）大概非斯都的信以及猶流的報告使他受到這個優待。保羅所住過的小房子，在現在反而比當時的宮殿更光榮了。這裏含着基督教的真義，——神的人民表面上雖然軟弱，却比君王的能力更大。保羅雖被鎖在兵士那裏，却比尼羅王更自由（見哥前一章廿五至卅一節，哥後六章三至十節。）『鐵窗並不造成監獄，』如果精神是自由的。地上的能力和地位並不能產生真正的公義和尊嚴（見馬可九章三十三至三十五節。）

（丙）這位帶着鎖鏈的公使怎樣利用在羅馬監禁的日子？保羅先請誰去望他？在他對探望者所說的話中，保羅是否把他監禁的事怪整個的猶太民族？（見廿八章廿七至卅節。）試將保羅的行爲和下列的事相比較：爲了國內幾個人的罪，把整個國家不分皂白的控告（你不該控告整個國家。）猶太人答覆他的要求，有何分別？（見廿八章廿四至廿五節。）他們對於基督教

有何概念？（見廿八章廿二節。）他到了羅馬之後，是否就在皇帝面前受審，還是遲延了好久？（見廿八章卅一節。）

註：路加並沒有提起何時開庭以及判決文如何。大概他寫此記錄的時候，還沒有什麼動靜。相傳保羅是在羅馬執行死罪的，可是究竟是在這次關禁之後死的，還是放出後再定死罪的，不能考其底細。可是在保羅的書信中可以看出，他在獄中幹了些什麼事。猶流（見廿七章一節，）羅馬帝國的百夫長，大約常把保羅的事告訴他的朋友同事，因為保羅在腓立比中說起，爲了在羅馬的監禁，他能把福音傳到羅馬帝國的御營裏去（腓立比一章十二至十四節。）看守保羅的兵士，能不能每天和他在一起，而不被他的熱忱和信心所感動？他們常聽見保羅和那些探望的人談話，他們自己也和他談話。而且他每次藉着書記寫信給他，所眷顧的教會，看守人在旁也一定聽見。他給以弗所人的信中，會描寫羅馬兵士的盔甲以代表基督徒弟的品格（見以弗所三章十三至十七節。）就在這封信中，他稱自己說：『我是帶鎖鏈的公使。』在腓立比的朋友，差人去問候安慰他，又帶了禮物去。差人的名字叫做以

巴弗提 (Ephrodinus) 在羅馬生了一場病，等到復原的時候，就把腓立比人書帶了回去。最好同時念腓立比人書，而注意保羅做囚犯時的心境：「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我再說，你們要喜樂。當叫衆人知道你們謙讓的心，主已經近了，應當一無罣慮，只要凡事藉着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上帝，上帝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裏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

他寫信給腓立門的信徒，也是在羅馬獄中寫的。他和一個逃奴認識後來又勸他做基督徒。請把這封短短的信念了一遍，並注意他怎樣說起這位青年。在這封信和在腓立比人書裏，保羅都說出不久出獄的希望。歌羅西提摩太前後書，以及提多書大約也是保羅在獄中寫的。也許另外有信已經遺失了。當然在二年之中，他不會祇寫這幾封信的。

我們已讀完保羅的歷史，但是千萬不要忘記他在提摩太後書四章六至七節裏所說的話：「我已經盡我的力量奮鬪過了，

我已經跑盡我當跑的路了，

第二十課 一個帶鎖鏈的公使

第二十課 一個帶鎖鏈的公使

我已經守住我的信仰了！

版權
所有

基督教
最初發
展故事

不准
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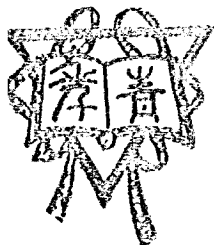
民國二十七年四月初版

編著者 普體德	譯述者 朱鐵蓉	發行者 上海博物院路一三一號 青年協會書局	印刷者 上海大沽路三三弄四號 國光印書局 電話三三七四三號
------------	------------	-----------------------------	--

每冊二角五分·郵費酌加

THE STORY OF
 THE EARLY EXPANSION OF CHRISTIANITY
 Based upon "The Story of a Great Movement"—Part II
 By
 Gordon Poteat
 THE ASSOCIATION PRESS OF CHINA
 131 Museum Road, Shanghai

2
806072
(3)



271